

2024年
大埔县教育局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大埔县教育局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大埔县教育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和法规，起草有关地方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

（二）组织拟订全县教育事业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提出教育体制改革的政策和思路以及教育发展的方向、重点、结构、速度建议，并协调指导实施；会同有关部门规划、指导各级各类学校布局调整，负责教育事业相关数据的统计、分析和发布。

（三）负责县级教育经费的统筹管理，会同有关部门拟订筹措教育经费、教育拨款、教育基建投资、教育收费的政策规定；监督、统计县内教育财政拨款的投入、执行和使用情况；指导学校的基本建设和财务管理工作。

（四）综合管理义务教育、普通高中教育、学前教育和特殊教育，负责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和促进教育公平，推进基础教育教学改革，全面实施素质教育；指导办学体制、学校内部管理体制改革；指导各级各类学校的思想政治工作、德育教育、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国防教育工作；指导学校的安全、稳定和保卫工作；指导教育系统内审工作。

（五）负责职业技术教育工作的统筹规划、综合协调和宏观管理，承担职业技术教育和成人教育相关管理工作，指导全县成人文化教育、社区教育、职工教育和农民文化技术教育工作。

（六）规划、指导和协调普教系统的科学研究工作；指导开展教育科研和推动学校发展高新技术、科研成果转化及兴办科技产业工作。

(七) 牵头负责监督检查各类学校贯彻执行教育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情况，负责督政、督学工作，依法组织教育执法，督导、检查履行教育职责和巩固提高“两基”工作；负责组织和指导对中等及中等以下教育的督导检查 and 验收工作，负责教育评估工作，对教育质量和办学水平进行检查、监测。

(八) 指导各类学校开展教学研究和教学改革，指导各类学校专业建设、课程建设和教材建设，规划、指导教育信息化工作；指导学校电化教育、教育技术装备、实验室和图书室建设，组织审定教材与教学用书及资料。

(九) 统筹规划、综合协调和管理各级各类民办教育，规范民办教育办学秩序。

(十) 规划、指导、组织教育对外交流与合作。

(十一) 参与制订中等专业学校的招生计划；指导教育考试招生工作和各类学校学生学籍管理工作，参与拟订有关毕业生就业创业政策和计划；提出师范类毕业生就业政策建议。

(十二) 规划、指导推广普通话和文字规范工作；承担县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十三) 主管全县的教师工作；指导实施各级各类教师资格制度；规划并指导各级各类学校教师和教育行政干部队伍建设工作，指导教育系统人事制度改革等工作；指导各级各类学校党的建设和监察、纪检工作。

(十四) 承担面向中小學生（含幼儿园儿童）的校外教育培训管理工作，指导校外培训机构党的党的建设，拟定校外教育培训规范管理政策；拟订校外教育培训规范管理政策；会同有关方面有拟订校外培训机构设置、培训内容、培训时间、人员

资质、收费监管等相关标准和制度并监督执行；承担校外教育线上学科类培训的监督执法工作；组织实施校外教育培训综合治理，组织查处校外教育培训全县性、跨区域重大案件；指导、监督各镇校外教育培训综合执法；指导规范面向中小学生的社会竞赛等活动。

（十五）承担县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日常工作。

（十六）承办县委、县人民政府和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

本部门大埔县教育局，一级预算单位，纳入我部门2024年部门预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53个，包括局本级和下属52个预算单位，比上年少一个，是大埔县光德镇中心小学、大埔县家炳第五中学合并成大埔县光德镇家炳实验学校。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局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预算。下属单位具体包括：大埔县教育局（部门）、大埔县教育局（本级）、大埔县青少年活动中心、大埔县直属机关幼儿园、大埔县第二实验幼儿园、大埔县田家炳实验幼儿园、大埔县龙岗而芝幼儿园、大埔县大埔小学、大埔县大埔第二小学、大埔县田家炳小学、大埔县张云栽实验小学、大埔县城东实验学校、大埔县湖寮镇中心小学、大埔县茶阳镇中心小学、大埔县高陂实验学校、大埔县高陂镇平原学校、大埔县青溪镇实验学校、大埔县三河镇中心小学、大埔县三河镇梓里学校、大埔县大麻镇中心小学、大埔县大麻镇英雅家炳学校、大埔县洲瑞镇

实验学校、大埔县桃源镇中心小学、大埔县枫朗镇中心小学、大埔县枫朗镇双溪学校、大埔县百侯镇中心小学、大埔县大东镇实验学校、大埔县西河镇中心小学、大埔县西河镇横溪学校、大埔县华侨中学、大埔县湖山中学、大埔县埔北中学、大埔县家炳第二中学、大埔县古埗中学、大埔县三河中学、大埔县桃源中学、大埔县石云中学、大埔县广德中学、大埔县西河中学、大埔县虎山中学、大埔县家炳第一中学、大埔县田家炳实验中学、大埔县进光中学、大埔县大埔中学、大埔县高陂中学、大埔县大麻中学、大埔县百侯中学、大埔县田家炳高级职业学校、大埔县教师发展中心、大埔县特殊教育学校、大埔县西岭实验学校、大埔县西岭实验幼儿园、大埔县银江镇实验学校、大埔县光德镇家炳实验学校。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大埔县教育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116,040.8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85,188.07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834.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2,353.72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665.0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16,040.82	本年支出合计	116,040.82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16,040.82	支出总计	116,040.82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大埔县教育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116,040.82	116,040.8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85,188.07	85,188.0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1,376.01	1,376.0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101	行政运行	379.39	379.3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99.94	899.9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96.68	96.6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	普通教育	78,919.06	78,919.0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01	学前教育	6,376.64	6,376.6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02	小学教育	35,373.93	35,373.9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03	初中教育	24,523.78	24,523.7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04	高中教育	12,584.71	12,584.7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60.00	6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3	职业教育	3,008.64	3,008.6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3,008.64	3,008.6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7	特殊教育	615.41	615.4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701	特殊教育教育	615.41	615.4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1,268.96	1,268.9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01	教师进修	1,239.96	1,239.9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29.00	29.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834.00	22,834.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307.01	22,307.0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7.50	147.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0,293.36	10,293.3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910.77	7,910.7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955.38	3,955.3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6.99	526.9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6.99	526.9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53.72	2,353.7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53.72	2,353.7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0.25	20.2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333.47	2,333.4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665.03	5,665.0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665.03	5,665.0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665.03	5,665.0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大埔县教育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16,040.82	97,267.24	18,773.58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85,188.07	66,414.49	18,773.58	0.00	0.00	0.00	0.00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1,376.01	476.07	899.94	0.00	0.00	0.00	0.00
2050101	行政运行	379.39	379.39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99.94	0.00	899.94	0.00	0.00	0.00	0.00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96.68	96.68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	普通教育	78,919.06	62,666.34	16,252.71	0.00	0.00	0.00	0.00
2050201	学前教育	6,376.64	3,624.64	2,752.00	0.00	0.00	0.00	0.00
2050202	小学教育	35,373.93	29,317.33	6,056.60	0.00	0.00	0.00	0.00
2050203	初中教育	24,523.78	19,405.18	5,118.60	0.00	0.00	0.00	0.00
2050204	高中教育	12,584.71	10,319.19	2,265.52	0.00	0.00	0.00	0.0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60.00	0.00	60.00	0.00	0.00	0.00	0.00
20503	职业教育	3,008.64	1,882.69	1,125.95	0.00	0.00	0.00	0.00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3,008.64	1,882.69	1,125.95	0.00	0.00	0.00	0.00
20507	特殊教育	615.41	263.06	352.35	0.00	0.00	0.00	0.00
2050701	特殊学校教育	615.41	263.06	352.35	0.00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1,268.96	1,126.32	142.64	0.00	0.00	0.00	0.00
2050801	教师进修	1,239.96	1,126.32	113.64	0.00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29.00	0.00	29.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834.00	22,834.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307.01	22,307.0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7.50	147.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0,293.36	10,293.36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910.77	7,910.7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955.38	3,955.3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6.99	526.9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6.99	526.9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53.72	2,353.7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53.72	2,353.7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0.25	20.2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333.47	2,333.4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665.03	5,665.0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665.03	5,665.0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665.03	5,665.03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大埔县教育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16,040.8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85,188.07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834.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2,353.72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665.0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16,040.82	本年支出合计	116,040.82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16,040.82	支出总计	116,040.82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大埔县教育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16,040.82	97,267.24	18,773.58
[205]教育支出	85,188.07	66,414.49	18,773.58
[20501]教育管理事务	1,376.01	476.07	899.94
[2050101]行政运行	379.39	379.39	0.00
[20501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99.94	0.00	899.94
[2050199]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96.68	96.68	0.00
[20502]普通教育	78,919.06	62,666.34	16,252.71
[2050201]学前教育	6,376.64	3,624.64	2,752.00
[2050202]小学教育	35,373.93	29,317.33	6,056.60
[2050203]初中教育	24,523.78	19,405.18	5,118.60
[2050204]高中教育	12,584.71	10,319.19	2,265.52
[2050299]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60.00	0.00	60.00
[20503]职业教育	3,008.64	1,882.69	1,125.95
[2050302]中等职业教育	3,008.64	1,882.69	1,125.95
[20507]特殊教育	615.41	263.06	352.35
[2050701]特殊学校教育	615.41	263.06	352.35
[20508]进修及培训	1,268.96	1,126.32	142.64
[2050801]教师进修	1,239.96	1,126.32	113.64
[2050803]培训支出	29.00	0.00	29.0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834.00	22,834.00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307.01	22,307.01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147.50	147.50	0.00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10,293.36	10,293.36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910.77	7,910.77	0.00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955.38	3,955.38	0.00
[208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6.99	526.99	0.00
[20899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6.99	526.99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2,353.72	2,353.72	0.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53.72	2,353.72	0.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20.25	20.25	0.00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2,333.47	2,333.47	0.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5,665.03	5,665.03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5,665.03	5,665.03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5,665.03	5,665.03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大埔县教育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97,267.24
[301]工资福利支出	86,204.86
[30101]基本工资	24,474.64
[30102]津贴补贴	22,733.96
[30103]奖金	202.08
[30107]绩效工资	18,896.29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910.77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3,955.39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294.77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8.95
[30113]住房公积金	5,665.03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3.0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92.32
[30201]办公费	18.88
[30202]印刷费	3.50
[30204]手续费	0.10
[30205]水费	4.50
[30206]电费	6.50
[30207]邮电费	7.50
[30211]差旅费	3.00
[30213]维修（护）费	3.00
[30215]会议费	6.40
[30217]公务接待费	6.00
[30226]劳务费	8.5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1.44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967.85
[30301]离休费	50.21
[30302]退休费	10,390.65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26.99
[310]资本性支出	2.20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1.20
[31099]其他资本性支出	1.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大埔县教育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18,773.58
[301]工资福利支出	2,712.01
[30101]基本工资	1,339.07
[30102]津贴补贴	802.55
[30107]绩效工资	481.89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52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4.97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9,011.97
[30201]办公费	5,418.68
[30202]印刷费	713.30
[30205]水费	2.00
[30206]电费	2.50
[30207]邮电费	3.15
[30209]物业管理费	1,546.88
[30211]差旅费	13.50
[30213]维修（护）费	129.50
[30215]会议费	2.00
[30216]培训费	83.50
[30217]公务接待费	69.32
[30218]专用材料费	2.03
[30226]劳务费	12.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13.61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18.76
[30302]退休费	22.18
[30305]生活补助	853.19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308]助学金	1,240.99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2.40
[310]资本性支出	4,730.84
[31001]房屋建筑物购建	323.00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2,411.88
[31003]专用设备购置	205.50
[31006]大型修缮	1,631.00
[31099]其他资本性支出	159.46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大埔县教育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29.64	29.64	0.00	0.00
“三公”经费	78.32	78.32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3.00	3.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	3.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75.32	75.32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大埔县教育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0.00	0.00
2296004	用于教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大埔县教育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1	厂办大集体改革支出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大埔县教育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合计	97,267.24	97,267.24	97,267.24	0.00	0.00	0.00
大埔县教育局	639.72	639.72	639.72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458.37	458.37	458.37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32.64	32.64	32.64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8.71	148.71	148.71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大埔县青少年活动中心	131.77	131.77	131.77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119.22	119.22	119.22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5.76	5.76	5.76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79	6.79	6.79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大埔县直属机关幼儿园	1,028.94	1,028.94	1,028.94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813.63	813.63	813.63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5.32	215.32	215.32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大埔县第二实验幼儿园	742.76	742.76	742.76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728.81	728.81	728.81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94	13.94	13.94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大埔县田家炳实验幼儿园	1,127.10	1,127.10	1,127.1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1,035.87	1,035.87	1,035.87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1.22	91.22	91.22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大埔县龙岗而芝幼儿园	463.87	463.87	463.87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373.02	373.02	373.02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0.85	90.85	90.85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大埔县大埔小学	3,429.73	3,429.73	3,429.73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3,069.87	3,069.87	3,069.87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59.86	359.86	359.86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大埔县大埔第二小学	1,651.67	1,651.67	1,651.67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1,486.37	1,486.37	1,486.37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5.30	165.30	165.30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大埔县田家炳小学	1,836.72	1,836.72	1,836.72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1,539.09	1,539.09	1,539.09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97.63	297.63	297.63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大埔县张云裁实验小学	2,707.50	2,707.50	2,707.50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2,696.77	2,696.77	2,696.77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73	10.73	10.73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大埔县城东实验学校	2,801.64	2,801.64	2,801.64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2,520.02	2,520.02	2,520.02	0.00	0.00	0.00	0.0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81.62	281.62	281.62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大埔县湖寮镇中心小学	960.14	960.14	960.14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622.92	622.92	622.92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37.22	337.22	337.22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大埔县茶阳镇中心小学	3,723.13	3,723.13	3,723.13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3,023.57	3,023.57	3,023.57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99.56	699.56	699.56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大埔县高陂实验学校	5,793.27	5,793.27	5,793.27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4,998.72	4,998.72	4,998.72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94.56	794.56	794.56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大埔县高陂镇平原学校	1,394.59	1,394.59	1,394.59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1,156.30	1,156.30	1,156.30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8.28	238.28	238.28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大埔县青溪镇实验学校	1,112.97	1,112.97	1,112.97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851.48	851.48	851.48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1.49	261.49	261.49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大埔县三河镇中心小学	1,348.70	1,348.70	1,348.70	0.00	0.00	0.00	0.0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工资和福利支出	1,073.41	1,073.41	1,073.41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5.29	275.29	275.29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大埔县三河镇梓里学校	744.03	744.03	744.03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621.88	621.88	621.88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2.15	122.15	122.15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大埔县大麻镇中心小学	2,396.34	2,396.34	2,396.34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1,916.11	1,916.11	1,916.11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80.23	480.23	480.23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大埔县大麻镇英雅家炳学校	686.81	686.81	686.81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655.00	655.00	655.00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81	31.81	31.81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大埔县洲瑞镇实验学校	1,786.31	1,786.31	1,786.31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1,510.82	1,510.82	1,510.82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5.50	275.50	275.50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大埔县桃源镇中心小学	1,611.99	1,611.99	1,611.99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1,409.52	1,409.52	1,409.52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2.47	202.47	202.47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大埔县枫朗镇中心小学	2,143.51	2,143.51	2,143.51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1,690.13	1,690.13	1,690.13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53.38	453.38	453.38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大埔县枫朗镇双溪学校	1,177.74	1,177.74	1,177.74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994.07	994.07	994.07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3.67	183.67	183.67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大埔县百侯镇中心小学	2,348.74	2,348.74	2,348.74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1,740.47	1,740.47	1,740.47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08.26	608.26	608.26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大埔县大东镇实验学校	1,871.89	1,871.89	1,871.89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1,646.28	1,646.28	1,646.28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5.61	225.61	225.61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大埔县西河镇中心小学	1,664.71	1,664.71	1,664.71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1,267.05	1,267.05	1,267.05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97.66	397.66	397.66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大埔县西河镇横溪学校	701.58	701.58	701.58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644.55	644.55	644.55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7.03	57.03	57.03	0.00	0.00	0.00	0.0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大埔县华侨中学	1,990.28	1,990.28	1,990.28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1,848.90	1,848.90	1,848.90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1.38	141.38	141.38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大埔县湖山中学	1,938.96	1,938.96	1,938.96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1,816.71	1,816.71	1,816.71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2.25	122.25	122.25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大埔县埔北中学	505.52	505.52	505.52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441.34	441.34	441.34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4.19	64.19	64.19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大埔县家炳第二中学	1,780.18	1,780.18	1,780.18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1,713.70	1,713.70	1,713.70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6.48	66.48	66.48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大埔县古埕中学	1,087.26	1,087.26	1,087.26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1,019.54	1,019.54	1,019.54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7.73	67.73	67.73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大埔县三河中学	427.59	427.59	427.59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378.13	378.13	378.13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9.47	49.47	49.47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大埔县桃源中学	565.58	565.58	565.58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519.98	519.98	519.98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5.60	45.60	45.60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大埔县石云中学	676.34	676.34	676.34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621.26	621.26	621.26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5.08	55.08	55.08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大埔县广德中学	621.94	621.94	621.94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564.39	564.39	564.39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7.55	57.55	57.55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大埔县西河中学	829.11	829.11	829.11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723.47	723.47	723.47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5.64	105.64	105.64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大埔县虎山中学	6,598.90	6,598.90	6,598.90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6,260.31	6,260.31	6,260.31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38.59	338.59	338.59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大埔县家炳第一中学	4,568.64	4,568.64	4,568.64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4,296.49	4,296.49	4,296.49	0.00	0.00	0.00	0.0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2.15	272.15	272.15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大埔县田家炳实验中学	6,108.49	6,108.49	6,108.49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6,004.66	6,004.66	6,004.66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3.82	103.82	103.82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大埔县进光中学	536.91	536.91	536.91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458.82	458.82	458.82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8.08	78.08	78.08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大埔县大埔中学	2,198.13	2,198.13	2,198.13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1,951.87	1,951.87	1,951.87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6.26	246.26	246.26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大埔县高陂中学	1,512.66	1,512.66	1,512.66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1,358.60	1,358.60	1,358.60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4.06	154.06	154.06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大埔县大麻中学	1,802.40	1,802.40	1,802.40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1,617.71	1,617.71	1,617.71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4.69	184.69	184.69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大埔县百侯中学	1,498.43	1,498.43	1,498.43	0.00	0.00	0.00	0.0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工资和福利支出	1,288.13	1,288.13	1,288.13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0.30	210.30	210.30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大埔县田家炳高级职业学校	2,617.08	2,617.08	2,617.08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2,452.55	2,452.55	2,452.55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4.52	164.52	164.52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大埔县教师发展中心	1,698.00	1,698.00	1,698.00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1,408.12	1,408.12	1,408.12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53.92	53.92	53.92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3.76	233.76	233.76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2.20	2.20	2.20	0.00	0.00	0.00	0.00
大埔县特殊教育学校	348.60	348.60	348.60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341.24	341.24	341.24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37	7.37	7.37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大埔县西岭实验学校	3,495.52	3,495.52	3,495.52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3,495.52	3,495.52	3,495.52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大埔县西岭实验幼儿园	433.11	433.11	433.11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433.11	433.11	433.11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大埔县银江镇实验学校	2,746.51	2,746.51	2,746.51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2,274.33	2,274.33	2,274.33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72.18	472.18	472.18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大埔县光德镇家炳实验学校	2,653.23	2,653.23	2,653.23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2,252.68	2,252.68	2,252.68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00.55	400.55	400.55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大埔县教育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8,773.72	18,773.72	18,773.72	0.00	0.00	0.00	0.00	
大埔县教育局	1,212.12	1,212.12	1,212.12	0.00	0.00	0.00	0.00	
大埔县教育局文体活动经费	35.00	35.00	35.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2023年部门预算文件精神为确保中小学校师生文体活动正常开展，申请文体活动工作经费，通过开展中小学师生文体活动，达到提升中小学师生增进身体健康。
大埔县教育局履职专项经费	60.00	60.00	60.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2023年部门预算文件精神为确保学校安全、人事、助学、审计、统计、政务OA系统正常开展运行，申请教育履职专项经费，通过开展中小学校校园安全工作检查，确保全县学校、师生安全；开展全县学校人事工作，达到提升学校教育教学质量；开展全县学校贫困学生的资助工作，解决了贫困学生生活困难；开展全县学校政务OA系统运转，提高信息工作传达，达到提升工作效率。开展全县中小学、幼儿园财务等工作审计，达到提升中小学、幼儿园财务等工作质量；开展全县中小学、幼儿园统计工作，达到提升学校、幼儿园工作质量；开展全县义务教育学校质量评估（监测）工作，达到提升义务教育学校办学质量，达到学校均衡高质量发展。
大埔县教育局督导经费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2023年部门预算文件精神为确保全县中小学、幼儿园办学质量，申请督导工作经费，通过开展全县中小学、幼儿园办学督导，达到提升办学、办园质量。
大埔县教育局美丽中国支教经费	41.40	41.40	41.40	0.00	0.00	0.00	0.00	根据2023年部门预算文件精神为确保全县中小学、幼儿园办学质量，申请督导工作经费，通过开展全县中小学、幼儿园办学督导，达到提升办学、办园质量。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大埔县教育局原民办代课教师生活补助	534.54	534.54	534.54	0.00	0.00	0.00	0.00	根据2023年部门预算文件精神为确保原民办代课教师生活补助资金正常发放，申请原民办代课教师生活困难补助经费，通过发放原民办代课教师生活困难补助资金，解决原民办代课教师生活困难问题。
大埔县教育局民办学前教育专项资金	9.00	9.00	9.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关于建立大埔县学前教育生均经费拨款制度的通知》（埔财教字〔2019〕5号），学生教育生均拨款人数以公办幼儿园、经县教育局审核认定普性民办幼儿园及偏远农村小学附的学前班、幼儿班实际在园人数为准。县级财政按500/年/人*30%核拨，主要用于开展学前教育教学日常费用支出，保障学前教育教学活动正常运转。
梅州市大埔县教育基金会基金	200.00	200.00	200.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2023年部门预算文件精神为确保我县教育事业发展，保障教育各项工作正常运转。
2024年原民办代课教师生活困难补助	252.18	252.18	252.18	0.00	0.00	0.00	0.00	按照不同教龄不同补助标准，给予符合条件的年满60周岁的原民办代课教师发放生活困难补助，妥善解决原民办教师、原代课教师老有所养问题，确保该群体和谐稳定。
全口径全方位融入式帮扶粤东粤西粤北地区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2024	60.00	60.00	6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建立全口径全方位融入式对口帮扶工作机制，明确各结对帮扶主体之间的工作任务和要求，以满足受援方需求为主，组织开展基础教育精准帮扶，到2025年结对帮扶工作取得初步成效，粤东粤西粤北地区校长教师队伍能力素质明显提高，基础教育拔尖人才显著增加，城乡教师水平差距大幅缩小，基础教育综合实力显著增强。
大埔县直属机关幼儿园	172.18	172.18	172.18	0.00	0.00	0.00	0.00	
大埔县直属机关幼儿园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	7.67	7.67	7.67	0.00	0.00	0.00	0.00	根据《关于建立大埔县学前教育生均经费拨款制度的通知》（埔财教字〔2019〕5号），学生教育生均拨款人数以公办幼儿园、经县教育局审核认定普性民办幼儿园及偏远农村小学附的学前班、幼儿班实际在园人数为准。县级财政按500/年/人*30%核拨，主要用于开展学前教育教学日常费用支出，保障学前教育教学活动正常运转。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大埔县直属机关幼儿园学前教育保教费	140.16	140.16	140.16	0.00	0.00	0.00	0.00	根据埔发改〔2021〕125号、埔发改〔2022〕126号文件要求收学前教育保教费,用于日常学前教育教学事务支出,保障学前教育教学活动正常运转。
大埔县直属机关幼儿园学校教育生均经费省补助资金	18.35	18.35	18.35	0.00	0.00	0.00	0.00	创新学前教育普惠健康发展的体制机制,大力发展公办幼儿园,进一步提升学前教育公共服务水平。
大埔县直属机关幼儿园学前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幼儿补助资金	6.00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1.推进学前教育事业健康发展,学前教育阶段资助按规定得到落实;2.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3.应助尽助,预计资助符合要求的本省3-6岁儿童数不少于228107人。
大埔县第二实验幼儿园	196.70	196.70	196.70	0.00	0.00	0.00	0.00	
大埔县第二实验幼儿园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	8.06	8.06	8.06	0.00	0.00	0.00	0.00	根据《关于建立大埔县学前教育生均经费拨款制度的通知》(埔财教字〔2019〕5号),学生教育生均拨款人数以公办幼儿园、经县教育局审核认定普性民办幼儿园及偏远农村小学附的学前班、幼儿班实际在园人数为准。县级财政按500/年/人*30%核拨,主要用于开展学前教育教学日常费用支出,保障学前教育教学活动正常运转。
大埔县第二实验幼儿园学前教育保教费	163.08	163.08	163.08	0.00	0.00	0.00	0.00	根据埔发改〔2021〕125号、埔发改〔2022〕126号文件要求收学前教育保教费,用于日常学前教育教学事务支出,保障学前教育教学活动正常运转。
大埔县第二实验幼儿园学前教育生均经费省补助资金	19.26	19.26	19.26	0.00	0.00	0.00	0.00	创新学前教育普惠健康发展的体制机制,大力发展公办幼儿园,进一步提升学前教育公共服务水平,从2019年春季学期起建立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拨款制度。2022年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拨款标准为“公办幼儿园和普惠性民办幼儿园每生每年不低于500元”。
大埔县第二实验幼儿园学前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幼儿补助资金	6.30	6.30	6.30	0.00	0.00	0.00	0.00	推进学前教育事业健康发展;使学前教育阶段资助按规定得到落实。
大埔县田家炳实验幼儿园	265.13	265.13	265.13	0.00	0.00	0.00	0.0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大埔县田家炳实验幼儿园学前教育生均经费	10.49	10.49	10.49	0.00	0.00	0.00	0.00	根据《关于建立大埔县学前教育生均经费拨款制度的通知》（埔财教学〔2019〕5号），用于日常学前教育教学事务支出，保障学前教育教学活动正常运转。
大埔县田家炳实验幼儿园学前教育保教费	221.83	221.83	221.83	0.00	0.00	0.00	0.00	根据埔发改〔2021〕125号、埔发改〔2022〕126号文件要求收学前教育保教费，用于日常学前教育教学事务支出，保障学前教育教学活动正常运转。
大埔县田家炳实验幼儿园学前教育生均经费省补助资金	25.30	25.30	25.30	0.00	0.00	0.00	0.00	创新学前教育普惠健康发展的体制机制，大力发展公办幼儿园，进一步提升学前教育公共服务水平。
大埔县田家炳实验幼儿园学前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幼儿补助资金	7.50	7.50	7.50	0.00	0.00	0.00	0.00	1.推进学前教育事业健康发展，学前教育阶段资助按规定得到落实；2.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
大埔县龙岗而芝幼儿园	54.39	54.39	54.39	0.00	0.00	0.00	0.00	
大埔县龙岗而芝幼儿园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	2.21	2.21	2.21	0.00	0.00	0.00	0.00	根据《关于建立大埔县学前教育生均经费拨款制度的通知》（埔财教学〔2019〕5号），学生教育生均拨款人数以公办幼儿园、经县教育局审核认定普性民办幼儿园及偏远农村小学附的学前班、幼儿班实际在园人数为准。县级财政按500/年/人*30%核拨，主要用于开展学前教育教学日常费用支出，保障学前教育教学活动正常运转。
大埔县龙岗而芝幼儿园学前教育保教费	44.16	44.16	44.16	0.00	0.00	0.00	0.00	根据埔发改〔2021〕125号、埔发改〔2022〕126号文件要求收学前教育保教费，用于日常学前教育教学事务支出，保障学前教育教学活动正常运转。
大埔县龙岗而芝幼儿园学前教育生均经费省补助资金	5.32	5.32	5.32	0.00	0.00	0.00	0.00	创新学前教育普惠健康发展的体制机制，大力发展公办幼儿园，进一步提升学前教育公共服务水平，从2019年春季学期起建立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拨款制度。2022年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拨款标准为“公办幼儿园和普惠性民办幼儿园每生每年不低于500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大埔县龙岗而芝幼儿园学前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幼儿补助资金	2.70	2.70	2.70	0.00	0.00	0.00	0.00	推进学前教育事业健康发展；使学前教育阶段资助按规定得到落实。
大埔县大埔小学	429.27	429.27	429.27	0.00	0.00	0.00	0.00	
大埔县大埔小学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资金	222.30	222.30	222.30	0.00	0.00	0.00	0.00	1.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2.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步实施，加强教育脱贫工作的针对性，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
大埔县大埔小学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资金	181.70	181.70	181.70	0.00	0.00	0.00	0.00	1.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2.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步实施，加强教育脱贫工作的针对性，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
大埔县大埔小学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公用经费补助-小学	7.20	7.20	7.20	0.00	0.00	0.00	0.00	通过特殊教育公用经费、课本费补助，保障特殊教育学校，普通学校、儿童福利机构、残疾人托养机构附设特教班，随班就读、送教上门的残疾学生接受免费义务教育的权利。预计补助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不少于400人，保障残疾学生接受免费义务教育的权利，巩固提高残疾儿童少年义务教育入学率95%以上。2.预计补助特殊教育学校就读的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不少于20人，保障残疾学生接受免费义务教育的权利，巩固提高残疾儿童少年义务教育入学率95%以上，进一步提高残疾儿童少年义务教育入学水平。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大埔县大埔小学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中央财政-小学	8.08	8.08	8.08	0.00	0.00	0.00	0.00	1. 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城乡寄宿学生、非寄宿学生，以及3个民族自治县和7个民族乡的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民族班学生，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 2. 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提高少数民族地区教育水平，维护教育公平。
大埔县大埔小学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省财政-小学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1. 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城乡寄宿学生、非寄宿学生，以及3个民族自治县和7个民族乡的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民族班学生，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 2. 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提高少数民族地区教育水平，维护教育公平。
大埔县大埔小学工作室经费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工作室及校本研修等活动，构建形成省、市、县、校、工作室五位一体、层次分明、协同创新、互联互通的教师专业发展支持体系，促进教师队伍素质协调发展，努力建设一支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教师队伍，为我省加快推进教育现代化提供师资保证。
大埔县大埔第二小学	262.49	262.49	262.49	0.00	0.00	0.00	0.00	
大埔县大埔第二小学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资金	58.50	58.50	58.50	0.00	0.00	0.00	0.00	1. 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 2. 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步实施，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大埔县大埔第二小学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资金	71.57	71.57	71.57	0.00	0.00	0.00	0.00	1. 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 2. 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步实施，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
大埔县大埔第二小学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公用经费补助-小学	3.00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特殊教育公用经费、课本费补助，保障特殊教育，普通学校、儿童福利机构、残疾人托养机构附设特教班，随班就读、送教上门的残疾学生接受免费义务教育的权利。
大埔县大埔第二小学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中央财政-小学	4.13	4.13	4.13	0.00	0.00	0.00	0.00	1. 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城乡寄宿学生、非寄宿学生，以及3个民族自治县和7个民族乡的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民族班学生，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 2. 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提高少数民族地区教育水平，维护教育公平。
大埔县大埔第二小学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省财政-小学	4.30	4.30	4.30	0.00	0.00	0.00	0.00	1. 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城乡寄宿学生、非寄宿学生，以及3个民族自治县和7个民族乡的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民族班学生，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 2. 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提高少数民族地区教育水平，维护教育公平。
大埔县大埔第二小学运动场改建工程	121.00	121.00	121.00	0.00	0.00	0.00	0.00	改善义务教育农村学校基本办学条件，增加城镇学校供给，提高义务教育质量。
大埔县田家炳小学	125.92	125.92	125.92	0.00	0.00	0.00	0.0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大埔县田家炳小学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资金	62.77	62.77	62.77	0.00	0.00	0.00	0.00	1. 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 2. 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步实施，加强教育脱贫工作的针对性，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
大埔县田家炳小学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资金	51.20	51.20	51.20	0.00	0.00	0.00	0.00	1. 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 2. 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步实施，加强教育脱贫工作的针对性，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
大埔县田家炳小学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公用经费补助	4.80	4.80	4.80	0.00	0.00	0.00	0.00	通过特殊教育公用经费，保障特殊教育学校，随班就读，送教上门的残疾学生接受免费义务教育的权利。
大埔县田家炳小学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	3.48	3.48	3.48	0.00	0.00	0.00	0.00	落实城乡统一，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城乡寄宿学生、非寄宿学生，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提高教育水平，维护教育公平。
大埔县田家炳小学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	3.68	3.68	3.68	0.00	0.00	0.00	0.00	落实城乡统一，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城乡寄宿学生、非寄宿学生，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提高教育水平，维护教育公平。
大埔县张云裁实验小学	441.33	441.33	441.33	0.00	0.00	0.00	0.0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大埔县张云栽实验小学 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省级（大埔县）	231.08	231.08	231.08	0.00	0.00	0.00	0.00	1. 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 2. 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步实施，加强教育脱贫工作的针对性，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
大埔县张云栽实验小学 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中央（大埔县）	188.90	188.90	188.90	0.00	0.00	0.00	0.00	1. 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 2. 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步实施，加强教育脱贫工作的针对性，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
大埔县张云栽实验小学 2024年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公用经费补助（大埔县）	6.60	6.60	6.60	0.00	0.00	0.00	0.00	通过特殊教育公用经费、课本费补助，保障特殊教育学校，普通学校、儿童福利机构、残疾人托养机构附设特教班，随班就谈、送教上门的残疾学生接受免费义务教育的权利。预计补助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不少于400人，保障残疾学生接受免费义务教育的权利，巩固提高残疾儿童少年义务教育自入学率95%以上； 2. 预计补助特殊教育学校就读的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不少于20人，保障残疾学生接受免费义务教育的权利，巩固提高残疾儿童少年义务教育自入学率95%以上，进一步提高残疾儿童少年义务教育入学水平。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大埔县张云栽实验小学 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 中央财政-大埔县	9.75	9.75	9.75	0.00	0.00	0.00	0.00	目标1: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城乡寄宿学生、非寄宿学生，一级3个民族自治县和7个民族乡的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民族班学生，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目标2:十四五期间预计补助350万义务教育阶段学生，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提高少数民族地区教育水平，维护教育公平。
大埔县张云栽实验小学 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 省财政-大埔县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目标1: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城乡寄宿学生、非寄宿学生，一级3个民族自治县和7个民族乡的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民族班学生，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目标2:十四五期间预计补助350万义务教育阶段学生，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提高少数民族地区教育水平，维护教育公平。
大埔县城东实验学校	575.95	575.95	575.95	0.00	0.00	0.00	0.00	
大埔县城东实验学校城 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资 金	151.50	151.50	151.50	0.00	0.00	0.00	0.00	1、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2、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布实施，加强教育脱贫工作的针对性，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大埔县城东实验学校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资金	185.22	185.22	185.22	0.00	0.00	0.00	0.00	1、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2、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布实施，加强教育脱贫工作的针对性，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
大埔县城东实验学校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公用经费补助-小学	6.60	6.60	6.60	0.00	0.00	0.00	0.00	通过特殊教育公用经费、课本费补助，保障特殊教育学校，普通学校，儿童福利机构、残疾人托养机构附设特教班，随班就读、送教上门的残疾学生接受免费义务教育的权利。
大埔县城东实验学校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中央财政-小学	8.30	8.30	8.30	0.00	0.00	0.00	0.00	落实城乡统一，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城乡寄宿学生、非寄宿学生，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提高教育水平，维护教育公平。
大埔县城东实验学校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省财政-小学	6.00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落实城乡统一，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城乡寄宿学生、非寄宿学生，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提高教育水平，维护教育公平。
大埔县城东实验学校津贴-小学	115.33	115.33	115.33	0.00	0.00	0.00	0.00	促进城乡教育均衡发展，鼓励广大教师到艰苦边远地区农村中小学从教、促进教育公平。
大埔县城东实验学校建设工程	103.00	103.00	103.00	0.00	0.00	0.00	0.00	支持大埔县城东实验学校改扩建校舍及其附属设施，改善公办义务教育学校办学条件。
大埔县湖寮镇中心小学	329.82	329.82	329.82	0.00	0.00	0.00	0.0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大埔县湖寮镇中心小学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	57.73	57.73	57.73	0.00	0.00	0.00	0.00	根据《关于建立大埔县学前教育生均经费拨款制度的通知》（埔财教字〔2019〕5号），学生教育生均拨款人数以公办幼儿园、经县教育局审核认定普性民办幼儿园及偏远农村小学附的学前班、幼儿班实际在园人数为准。县级财政按500/年/人*30%核拨，主要用于开展学前教育教学日常费用支出，保障学前教育教学活动正常运转。
大埔县湖寮镇中心小学民师退养费	3.42	3.42	3.42	0.00	0.00	0.00	0.00	根据2023年财政预算文件精神，为解决大埔中学等11间学校贺娥英、罗成策、邓机英15位退养民办、代课教师退休费，确保全县15位民师退养教师生活有保障。
大埔县湖寮镇中心小学学前教育保教费	8.58	8.58	8.58	0.00	0.00	0.00	0.00	根据埔发改〔2021〕125号、埔发改〔2022〕126号文件要求收学前教育保教费，用于日常学前教育教学事务支出，保障学前教育教学活动正常运转。
大埔县湖寮镇中心小学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资金-中央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1. 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2. 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步实施，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
大埔县湖寮镇中心小学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资金-省级	12.31	12.31	12.31	0.00	0.00	0.00	0.00	1. 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2. 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步实施，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
大埔县湖寮镇中心小学学前教育生均经费省补助资金	168.82	168.82	168.82	0.00	0.00	0.00	0.00	创新学前教育普惠健康发展的体制机制，大力发展公办幼儿园，进一步提升学前教育公共服务水平，从2019年春季学期起全省建立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拨款制度。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大埔县湖寮镇中心小学 津贴一小学	24.65	24.65	24.65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完善保障山区和农村边远地区义务教育学校教师工资福利待遇的长效机制，建立促进义务教育均衡优质发展的农村教师生活补助制度，鼓励和吸引优秀人才到山区、农村边远地区长期从教、终身从教，稳定山区、农村边远地区骨干教师队伍，促进山区、农村边远地区学校教师整体素质提高。
大埔县湖寮镇中心小学 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公用 经费补助-小学	3.60	3.60	3.60	0.00	0.00	0.00	0.00	通过特殊教育公用经费、课本费补助，保障特殊教育学校，普通学校、儿童福利机构、残疾人托养机构附设特教班，随班就读、送教上门的残疾学生接受免费义务教育的权利。
大埔县湖寮镇中心小学 公办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生 均公用经费-小学	0.07	0.07	0.07	0.00	0.00	0.00	0.00	补助全省（深圳市除外）义务教寄宿制公办学校正常运转支出，预计年内全省现有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的办学条件能够达到省规定标准，为缩小我省城乡之间、校际之间的办学差距，建立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的长效机制，为我省率先基本实现教育现代化、进一步促进教育公平打下坚实的基础。
大埔县湖寮镇中心小学 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 中央财政-小学	0.58	0.58	0.58	0.00	0.00	0.00	0.00	1. 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城乡寄宿学生、非寄宿学生，以及3个民族自治县和7个民族乡的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民族班学生，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 2. 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提高少数民族地区教育水平，维护教育公平。
大埔县湖寮镇中心小学 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 省财政-小学	0.68	0.68	0.68	0.00	0.00	0.00	0.00	1. 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城乡寄宿学生、非寄宿学生，以及3个民族自治县和7个民族乡的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民族班学生，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 2. 十四五期间预计补助300万名义务教育阶段学生，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提高少数民族地区教育水平，维护教育公平。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大埔县湖寮镇中心小学学前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幼儿补助资金	39.40	39.40	39.40	0.00	0.00	0.00	0.00	1. 推进学前教育事业健康发展，学前教育阶段资助按规定得到落实； 2. 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 3. 应助尽助，预计资助符合要求的本省3-6岁儿童数不少于228107人。
大埔县茶阳镇中心小学	574.64	574.64	574.64	0.00	0.00	0.00	0.00	
大埔县茶阳镇中心小学民师退养费（小学教育）	3.77	3.77	3.77	0.00	0.00	0.00	0.00	根据2023年财政预算文件精神，为解决大埔中学等11间学校贺娥英、罗成策、邓机英15位退养民办、代课教师退休费，确保全县15位民师退养教师生活有保障。
大埔县茶阳镇中心小学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	13.27	13.27	13.27	0.00	0.00	0.00	0.00	根据《关于建立大埔县学前教育生均经费拨款制度的通知》（埔财教字〔2019〕5号），学生教育生均拨款人数以公办幼儿园、经县教育局审核认定普性民办幼儿园及偏远农村小学附的学前班、幼儿班实际在园人数为准。县级财政按500/年/人*30%核拨，主要用于开展学前教育教学日常费用支出，保障学前教育教学活动正常运转。
大埔县茶阳镇中心小学学前教育保教费	40.40	40.40	40.40	0.00	0.00	0.00	0.00	根据埔发改〔2021〕125号、埔发改〔2022〕126号文件要求收学前教育保教费，用于日常学前教育教学事务支出，保障学前教育教学活动正常运转。
大埔县茶阳镇中心小学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资金-中央	129.70	129.70	129.70	0.00	0.00	0.00	0.00	1. 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 2. 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步实施，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大埔县茶阳镇中心小学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资金-省级	158.61	158.61	158.61	0.00	0.00	0.00	0.00	1. 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 2. 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步实施，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
大埔县茶阳镇中心小学学前教育生均经费省补助资金	31.85	31.85	31.85	0.00	0.00	0.00	0.00	创新学前教育普惠健康发展的体制机制，大力发展公办幼儿园，进一步提升学前教育公共服务水平，从2019年春季学期起全省建立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拨款制度。
大埔县茶阳镇中心小学津贴-学前	12.48	12.48	12.48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完善保障山区和农村边远地区义务教育学校教师工资福利待遇的长效机制，建立促进义务教育均衡优质发展的农村教师生活补助制度，鼓励和吸引优秀人才到山区、农村边远地区长期从教、终身从教，稳定山区、农村边远地区骨干教师队伍，促进山区、农村边远地区学校教师整体素质提高。
大埔县茶阳镇中心小学津贴-小学	124.20	124.20	124.20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完善保障山区和农村边远地区义务教育学校教师工资福利待遇的长效机制，建立促进义务教育均衡优质发展的农村教师生活补助制度，鼓励和吸引优秀人才到山区、农村边远地区长期从教、终身从教，稳定山区、农村边远地区骨干教师队伍，促进山区、农村边远地区学校教师整体素质提高。
大埔县茶阳镇中心小学高校毕业生到农村从教上岗退费-学前	0.80	0.80	0.80	0.00	0.00	0.00	0.00	改善粤东西北地区农村学校教师队伍整体结构，缓解农村学校补充音体美等紧缺学科和特殊教育教师的困难，提高教师队伍整体素质
大埔县茶阳镇中心小学高校毕业生到农村从教上岗退费-小学	5.20	5.20	5.20	0.00	0.00	0.00	0.00	改善粤东西北地区农村学校教师队伍整体结构，缓解农村学校补充音体美等紧缺学科和特殊教育教师的困难，提高教师队伍整体素质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大埔县茶阳镇中心小学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公用经费补助-小学	9.00	9.00	9.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特殊教育公用经费、课本费补助，保障特殊教育学校、普通学校、儿童福利机构、残疾人托养机构附设特教班，随班就读、送教上门的残疾学生接受免费义务教育的权利。
大埔县茶阳镇中心小学学前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幼儿补助资金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1.推进学前教育事业健康发展，学前教育阶段资助按规定得到落实；2.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3.应助尽助，预计资助符合要求的本省3-6岁儿童数不少于228107人。
大埔县茶阳镇中心小学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补助-中央财政-小学	19.36	19.36	19.36	0.00	0.00	0.00	0.00	1.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城乡寄宿学生、非寄宿学生，以及3个民族自治县和7个民族乡的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民族班学生，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2.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提高少数民族地区教育水平，维护教育公平。
大埔县茶阳镇中心小学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省级财政-小学	6.00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1.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城乡寄宿学生、非寄宿学生，以及3个民族自治县和7个民族乡的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民族班学生，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2.十四五期间预计补助300万名义务教育阶段学生，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提高少数民族地区教育水平，维护教育公平。
大埔县高陂实验学校	1,527.52	1,527.52	1,527.52	0.00	0.00	0.00	0.00	
大埔县高陂实验学校民师退养费（小学教育）	10.72	10.72	10.72	0.00	0.00	0.00	0.00	根据2023年财政预算文件精神，为解决大埔中学等11间学校贺娥英、罗成策、邓机英15位退养民办、代课教师退休费，确保全县15位民师退养教师生活有保障。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大埔县高陂实验学校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	27.88	27.88	27.88	0.00	0.00	0.00	0.00	根据《关于建立大埔县学前教育生均经费拨款制度的通知》（埔财教字〔2019〕5号），学生教育生均拨款人数以公办幼儿园、经县教育局审核认定普性民办幼儿园及偏远农村小学附的学前班、幼儿班实际在园人数为准。县级财政按500/年/人*30%核拨，主要用于开展学前教育教学日常费用支出，保障学前教育教学活动正常运转。
大埔县高陂实验学校学前教育保教费	151.77	151.77	151.77	0.00	0.00	0.00	0.00	根据埔发改〔2021〕125号、埔发改〔2022〕126号文件要求收取学前教育保教费，用于日常学前教育教学事务支出，保障学前教育教学活动正常运转
大埔县高陂实验学校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资金（小学）	219.70	219.70	219.70	0.00	0.00	0.00	0.00	1.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2.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步实施，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
大埔县高陂实验学校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资金（省级）	268.59	268.59	268.59	0.00	0.00	0.00	0.00	1.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2.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步实施，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
大埔县高陂实验学校学前教育生均经费补助资金	89.55	89.55	89.55	0.00	0.00	0.00	0.00	创新学前教育普惠健康发展的体制机制，大力发展公办幼儿园，进一步提升学前教育公共服务水平，从2019年春季学期起全省建立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拨款制度。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大埔县高陂实验学校津贴-幼儿园	32.22	32.22	32.22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完善保障山区和农村边远地区义务教育学校教师工资福利待遇的长效机制，建立促进义务教育均衡优质发展的农村教师生活补助制度，鼓励和吸引优秀人才到山区、农村边远地区长期从教、终身从教，稳定山区、农村边远地区骨干教师队伍，促进山区、农村边远地区学校教师整体素质提高。
大埔县高陂实验学校学前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幼儿补助资金	35.60	35.60	35.60	0.00	0.00	0.00	0.00	1.推进学前教育事业健康发展，学前教育阶段资助按规定得到落实；2.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3.应助尽助，预计资助符合要求的本省3-6岁儿童数不少于228107人。
大埔县高陂实验学校津贴-小学	200.72	200.72	200.72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完善保障山区和农村边远地区义务教育学校教师工资福利待遇的长效机制，建立促进义务教育均衡优质发展的农村教师生活补助制度，鼓励和吸引优秀人才到山区、农村边远地区长期从教、终身从教，稳定山区、农村边远地区骨干教师队伍，促进山区、农村边远地区学校教师整体素质提高。
大埔县高陂实验学校高校毕业生到农村从教上岗退费-小学	36.00	36.00	36.00	0.00	0.00	0.00	0.00	改善粤东西北地区农村学校教师队伍整体结构，缓解农村学校补充音体美等紧缺学科和特殊教育教师的困难，提高教师队伍整体素质
大埔县高陂实验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公用经费补助-小学	13.20	13.20	13.20	0.00	0.00	0.00	0.00	通过特殊教育公用经费、课本费补助，保障特殊教育学校、普通学校、儿童福利机构、残疾人托养机构附设特教班，随班就读、送教上门的残疾学生接受免费义务教育的权利。
大埔县高陂实验学校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中央财政-小学	13.58	13.58	13.58	0.00	0.00	0.00	0.00	1.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城乡寄宿学生、非寄宿学生，以及3个民族自治县和7个民族乡的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民族班学生，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2.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提高少数民族地区教育水平，维护教育公平。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大埔县高陂实验学校 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 省财政-小学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1. 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城乡寄宿学生、非寄宿学生，以及3个民族自治县和7个民族乡的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民族班学生，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 2. 十四五期间预计补助300万名义务教育阶段学生，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提高少数民族地区教育水平，维护教育公平。
大埔县高陂镇中心幼儿园园舍修缮改造及设施设备购置	268.00	268.00	268.00	0.00	0.00	0.00	0.00	全省学前三年毛入园率达到100%以上，巩固公办幼儿园和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在园幼儿占比。对100所以上能够辐射带动薄弱园开展科学保教的乡镇公办中心园以及辐射带动的农村幼儿园给予支持；支持全省21个“学前教育一体化管理资源中心”建设。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大埔县高陂镇实验学校 高低压配电和消防设备	155.00	155.00	155.00	0.00	0.00	0.00	0.00	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学前教育深化改革规范发展的若干意见》《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高义务教育质量的意见》《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强专门学校建设和专门教育工作的意见〉的通知》《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新时代推进普通高中育人方式改革的指导意见》《教育部 国家发改委 财政部关于实施新时代基础教育扩优提质行动计划的意见》《中共广东省委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推动基础教育深化改革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东省推动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的通知》《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东省“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教育行动方案（2023—2027年）的通知》等文件要求，通过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的支持，到2025年，广东特色基础教育发展新生态初步形成，德智体美劳全面培养的教育体系更加完善，学前教育实现普及普惠安全优质发展，义务教育实现持续健康协调发展，普通高中实现多样化有特色发展，基础教育质量水平全面提升，每个学生都能享有公平而有质量的教育。
大埔县高陂镇平原学校	455.96	455.96	455.96	0.00	0.00	0.00	0.00	
大埔县高陂镇平原学校 学前教育保教费	15.84	15.84	15.84	0.00	0.00	0.00	0.00	根据埔发改（2021）125号、埔发改（2022）126号文件要求收学前教育保教费，用于日常学前教育教学事务支出，保障学前教育教学活动正常运转。
大埔县高陂镇平原学校 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	1.24	1.24	1.24	0.00	0.00	0.00	0.00	根据《关于建立大埔县学前教育生均经费拨款制度的通知》（埔财教学〔2019〕5号），学生教育生均拨款人数以公办幼儿园、经县教育局审核认定普性民办幼儿园及偏远农村小学附的学前班、幼儿班实际在园人数为准。县级财政按500/年/人*30%核拨，主要用于开展学前教育教学日常费用支出，保障学前教育教学活动正常运转。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大埔县高陂镇平原学校学前教育生均经费省补助资金	3.01	3.01	3.01	0.00	0.00	0.00	0.00	创新学前教育普惠健康发展的体制机制，大力发展公办幼儿园，进一步提升学前教育公共服务水平，从2019年春季学期起全省建立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拨款制度。
大埔县高陂镇平原学校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资金-中央-小学	27.20	27.20	27.20	0.00	0.00	0.00	0.00	1.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2.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步实施，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
大埔县高陂镇平原学校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资金-中央-初中	20.30	20.30	20.30	0.00	0.00	0.00	0.00	1.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2.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步实施，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
大埔县高陂镇平原学校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资金-省级-小学	33.29	33.29	33.29	0.00	0.00	0.00	0.00	1.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2.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步实施，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大埔县高陂镇平原学校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资金-省级-初中	24.94	24.94	24.94	0.00	0.00	0.00	0.00	1.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2.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步实施，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
大埔县高陂镇平原学校学前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幼儿补助资金	2.00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1.推进学前教育事业健康发展，学前教育阶段资助按规定得到落实；2.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
大埔县高陂镇平原学校津贴-小学	28.39	28.39	28.39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完善保障山区和农村边远地区义务教育学校教师工资福利待遇的长效机制，建立促进义务教育均衡优质发展的农村教师生活补助制度，鼓励和吸引优秀人才到山区、农村边远地区长期从教、终身从教，稳定山区、农村边远地区骨干教师队伍，促进山区、农村边远地区学校教师整体素质提高。
大埔县高陂镇平原学校津贴-初中	23.40	23.40	23.40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完善保障山区和农村边远地区义务教育学校教师工资福利待遇的长效机制，建立促进义务教育均衡优质发展的农村教师生活补助制度，鼓励和吸引优秀人才到山区、农村边远地区长期从教、终身从教，稳定山区、农村边远地区骨干教师队伍，促进山区、农村边远地区学校教师整体素质提高。
大埔县高陂镇平原学校高校毕业生到农村从教上岗退费-小学	3.20	3.20	3.20	0.00	0.00	0.00	0.00	改善粤东西北地区农村学校教师队伍整体结构，缓解农村学校补充音体美等紧缺学科和特殊教育教师的困难，提高教师队伍整体素质
大埔县高陂镇平原学校高校毕业生到农村从教上岗退费-初中	2.40	2.40	2.40	0.00	0.00	0.00	0.00	改善粤东西北地区农村学校教师队伍整体结构，缓解农村学校补充音体美等紧缺学科和特殊教育教师的困难，提高教师队伍整体素质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大埔县高陂镇平原学校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公用经费补助-小学	0.60	0.60	0.60	0.00	0.00	0.00	0.00	通过特殊教育公用经费、课本费补助，保障特殊教育学校、普通学校、儿童福利机构、残疾人托养机构附设特教班，随班就读、送教上门的残疾学生接受免费义务教育的权利。
大埔县高陂镇平原学校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公用经费补助-初中	0.60	0.60	0.60	0.00	0.00	0.00	0.00	通过特殊教育公用经费、课本费补助，保障特殊教育学校、普通学校、儿童福利机构、残疾人托养机构附设特教班，随班就读、送教上门的残疾学生接受免费义务教育的权利。
大埔县高陂镇平原学校公办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生均公用经费-初中	5.22	5.22	5.22	0.00	0.00	0.00	0.00	补助全省（深圳市除外）义务教寄宿制公办学校正常运转支出，预计年内全省现有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的办学条件能够达到省规定标准，为缩小我省城乡之间、校际之间的办学差距，建立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的长效机制，为我省率先基本实现教育现代化、进一步促进教育公平打下坚实的基础。
大埔县高陂镇平原学校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中央财政-小学	1.43	1.43	1.43	0.00	0.00	0.00	0.00	1. 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城乡寄宿学生、非寄宿学生，以及3个民族自治县和7个民族乡的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民族班学生，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 2. 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提高少数民族地区教育水平，维护教育公平。
大埔县高陂镇平原学校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中央财政-初中	2.96	2.96	2.96	0.00	0.00	0.00	0.00	1. 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城乡寄宿学生、非寄宿学生，以及3个民族自治县和7个民族乡的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民族班学生，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 2. 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提高少数民族地区教育水平，维护教育公平。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大埔县高陂镇平原学校 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 省财政-小学	1.60	1.60	1.60	0.00	0.00	0.00	0.00	1. 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城乡寄宿学生、非寄宿学生，以及3个民族自治县和7个民族乡的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民族班学生，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 2. 十四五期间预计补助300万名义务教育阶段学生，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提高少数民族地区教育水平，维护教育公平。
大埔县高陂镇平原学校 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 省财政-初中	3.35	3.35	3.35	0.00	0.00	0.00	0.00	1. 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城乡寄宿学生、非寄宿学生，以及3个民族自治县和7个民族乡的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民族班学生，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 2. 十四五期间预计补助300万名义务教育阶段学生，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提高少数民族地区教育水平，维护教育公平。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大埔县高陂镇平原学校校舍改建工程	255.00	255.00	255.00	0.00	0.00	0.00	0.00	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学前教育深化改革规范发展的若干意见》《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高义务教育质量的意见》《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强专门学校建设和专门教育工作的意见〉的通知》《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新时代推进普通高中育人方式改革的指导意见》《教育部 国家发改委 财政部关于实施新时代基础教育扩优提质行动计划的意见》《中共广东省委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推动基础教育深化改革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东省推动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的通知》《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东省“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教育行动方案（2023—2027年）的通知》等文件要求，通过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的支持，到2025年，广东特色基础教育发展新生态初步形成，德智体美劳全面培养的教育体系更加完善，学前教育实现普及普惠安全优质发展，义务教育实现持续健康协调发展，普通高中实现多样化有特色发展，基础教育质量水平全面提升，每个学生都能享有公平而有质量的教育。
大埔县青溪镇实验学校	108.45	108.45	108.45	0.00	0.00	0.00	0.00	
大埔县青溪镇实验学校民师退养费（小学教育）	3.81	3.81	3.81	0.00	0.00	0.00	0.00	根据粤价函（2001）213号等文件要求收取高、中考试费，主要用于开展高考、中考考试各项业务费用支出，保障高考、中考正常运转。
大埔县青溪镇实验学校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	0.54	0.54	0.54	0.00	0.00	0.00	0.00	根据《关于建立大埔县学前教育生均经费拨款制度的通知》（埔财教学〔2019〕5号），学生教育生均拨款人数以公办幼儿园、经县教育局审核认定普性民办幼儿园及偏远农村小学附的学前班、幼儿班实际在园人数为准。县级财政按500/年/人*30%核拨，主要用于开展学前教育教学日常费用支出，保障学前教育教学活动正常运转。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大埔县青溪镇实验学校学前教育保教费	9.60	9.60	9.60	0.00	0.00	0.00	0.00	根据埔发改〔2021〕125号、埔发改〔2022〕126号文件要求收学前教育保教费,用于日常学前教育教学事务支出,保障学前教育教学活动正常运转。
大埔县青溪镇实验学校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资金（小学）	11.50	11.50	11.50	0.00	0.00	0.00	0.00	1.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2.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步实施,加强教育脱贫工作的针对性,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
大埔县青溪镇实验学校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资金（小学）	14.15	14.15	14.15	0.00	0.00	0.00	0.00	1.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2.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步实施,加强教育脱贫工作的针对性,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
大埔县青溪镇实验学校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资金（初中）	8.40	8.40	8.40	0.00	0.00	0.00	0.00	1.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2.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步实施,加强教育脱贫工作的针对性,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大埔县青溪镇实验学校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资金（初中）	10.32	10.32	10.32	0.00	0.00	0.00	0.00	1. 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2. 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步实施，加强教育脱贫工作的针对性，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
大埔县青溪镇实验学校学前教育生均经费省补助资金	1.39	1.39	1.39	0.00	0.00	0.00	0.00	完善学前教育普惠健康发展的体制机制，大力发展公办幼儿园，进一步提升学前教育公共服务水平，从2019年春季学期起建立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拨款制度。2024年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拨款标准为“公办幼儿园和普惠性民办幼儿园每生每年不低于600元”。
大埔县青溪镇实验学校津贴（小学）	17.95	17.95	17.95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完善保障山区和农村边远地区义务教育学校教师工资福利待遇的长效机制，建立促进义务教育均衡优质发展的农村教师生活补助制度，鼓励和吸引优秀人才到山区、农村边远地区长期从教、终身从教，稳定山区、农村边远地区骨干教师队伍，促进山区、农村边远地区学校教师整体素质提高。
大埔县青溪镇实验学校津贴（初中）	17.75	17.75	17.75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完善保障山区和农村边远地区义务教育学校教师工资福利待遇的长效机制，建立促进义务教育均衡优质发展的农村教师生活补助制度，鼓励和吸引优秀人才到山区、农村边远地区长期从教、终身从教，稳定山区、农村边远地区骨干教师队伍，促进山区、农村边远地区学校教师整体素质提高。
大埔县青溪镇实验学校高校毕业生到农村从教上岗退费（小学）	2.40	2.40	2.40	0.00	0.00	0.00	0.00	改善粤东西北地区农村学校教师队伍整体结构，缓解农村学校补充音体类等紧缺学科和特殊教育教师的困难，提高教师队伍整体素质。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大埔县青溪镇实验学校高校毕业生到农村从教上岗退费（初中）	1.60	1.60	1.60	0.00	0.00	0.00	0.00	改善粤东西北地区农村学校教师队伍整体结构，缓解农村学校补充音体类等紧缺学科和特殊教育教师的困难，提高教师队伍整体素质。
大埔县青溪镇实验学校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公用经费补助（小学）	1.20	1.20	1.20	0.00	0.00	0.00	0.00	通过特殊教育公用经费、课本费补助，保障特殊教育学校，普通学校、儿童福利机构、残疾人托养机构附设特教班，随班就读、送教上门的残疾学生接受免费义务教育的权利。
大埔县青溪镇实验学校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公用经费补助（初中）	1.80	1.80	1.80	0.00	0.00	0.00	0.00	通过特殊教育公用经费、课本费补助，保障特殊教育学校，普通学校、儿童福利机构、残疾人托养机构附设特教班，随班就读、送教上门的残疾学生接受免费义务教育的权利。
大埔县青溪镇实验学校公办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生均公用经费（小学）	0.49	0.49	0.49	0.00	0.00	0.00	0.00	补助全省义务教寄宿制公办学校正常运转支出，预计年内全省现有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的办学条件 能够达到省规定标准，为缩小我省城乡之间、校际之间的办学差距，建立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的 长效机制，为我省率先基本实现教育现代化、进一步促进教育公平打下坚实的基础。
大埔县青溪镇实验学校公办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生均公用经费（初中）	0.63	0.63	0.63	0.00	0.00	0.00	0.00	补助全省义务教寄宿制公办学校正常运转支出，预计年内全省现有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的办学条件 能够达到省规定标准，为缩小我省城乡之间、校际之间的办学差距，建立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的 长效机制，为我省率先基本实现教育现代化、进一步促进教育公平打下坚实的基础。
大埔县青溪镇实验学校学前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幼儿补助资金	1.10	1.10	1.10	0.00	0.00	0.00	0.00	目标1:推进学前教育事业健康发展； 目标2:使学前教育阶段资助按规定得到落实。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大埔县青溪镇实验学校 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 中央财政（小学）	0.88	0.88	0.88	0.00	0.00	0.00	0.00	1. 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城乡寄宿学生、非寄宿学生，以及3个民族自治县和7个民族乡的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民族班学生，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 2. 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提高少数民族地区教育水平，维护教育公平。
大埔县青溪镇实验学校 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 中央财政（初中）	1.13	1.13	1.13	0.00	0.00	0.00	0.00	1. 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城乡寄宿学生、非寄宿学生，以及3个民族自治县和7个民族乡的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民族班学生，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 2. 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提高少数民族地区教育水平，维护教育公平。
大埔县青溪镇实验学校 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 省财政（小学）	0.83	0.83	0.83	0.00	0.00	0.00	0.00	1. 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城乡寄宿学生、非寄宿学生，以及3个民族自治县和7个民族乡的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民族班学生，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 2. 十四五期间预计补助300万名义务教育阶段学生，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提高少数民族地区教育水平，维护教育公平。
大埔县青溪镇实验学校 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 省财政（初中）	0.98	0.98	0.98	0.00	0.00	0.00	0.00	1. 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城乡寄宿学生、非寄宿学生，以及3个民族自治县和7个民族乡的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民族班学生，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 2. 十四五期间预计补助300万名义务教育阶段学生，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提高少数民族地区教育水平，维护教育公平。
大埔县三河镇中心小学	160.65	160.65	160.65	0.00	0.00	0.00	0.00	
大埔县三河镇中心小学 学前教育保教费	37.94	37.94	37.94	0.00	0.00	0.00	0.00	根据埔发改〔2021〕125号、埔发改〔2022〕126号文件要求收学前教育保教费，用于日常学前教育教学事务支出，保障学前教育教学活动正常运转。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大埔县三河镇中心小学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	2.74	2.74	2.74	0.00	0.00	0.00	0.00	根据《关于建立大埔县学前教育生均经费拨款制度的通知》（埔财教字〔2019〕5号），学生教育生均拨款人数以公办幼儿园、经县教育局审核认定普性民办幼儿园及偏远农村小学附的学前班、幼儿班实际在园人数为准。县级财政按500/年/人*30%核拨，主要用于开展学前教育教学日常费用支出，保障学前教育教学活动正常运转。
大埔县三河镇中心小学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资金	21.20	21.20	21.20	0.00	0.00	0.00	0.00	1.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2.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步实施，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
大埔县三河中心小学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资金	25.95	25.95	25.95	0.00	0.00	0.00	0.00	1.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2.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步实施，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
大埔县三河镇中心小学学前教育生均经费省级补助资金	6.54	6.54	6.54	0.00	0.00	0.00	0.00	创新学前教育普惠健康发展的体制机制，大力发展公办幼儿园，进一步提升学前教育公共服务水平，从2019年春季学期起全省建立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拨款制度。
大埔县三河镇中心小学津贴	49.31	49.31	49.31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完善保障山区和农村边远地区义务教育学校教师工资福利待遇的长效机制，建立促进义务教育均衡优质发展的农村教师生活补助制度，鼓励和吸引优秀人才到山区、农村边远地区长期从教、终身从教，稳定山区、农村边远地区骨干教师队伍，促进山区、农村边远地区学校教师整体素质提高。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大埔县三河镇中心小学高校毕业生到农村从教上岗退费	6.00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改善粤东西北地区农村学校教师队伍整体结构，缓解农村学校补充音体美等紧缺学科和特殊教育教师的困难，提高教师队伍整体素质
大埔县三河镇中心小学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公用经费补助	4.20	4.20	4.20	0.00	0.00	0.00	0.00	通过特殊教育公用经费、课本费补助，保障特殊教育学校，普通学校、儿童福利机构、残疾人托养机构附设特教班，随班就读、送教上门的残疾学生接受免费义务教育的权利。
大埔县三河镇中心小学学前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幼儿补助资金	3.40	3.40	3.40	0.00	0.00	0.00	0.00	1.推进学前教育事业健康发展，学前教育阶段资助按规定得到落实；2.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
大埔县三河镇中心小学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中央财政	1.68	1.68	1.68	0.00	0.00	0.00	0.00	1.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城乡寄宿学生、非寄宿学生，以及3个民族自治县和7个民族乡的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民族班学生，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2.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提高少数民族地区教育水平，维护教育公平。
大埔县三河镇中心小学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省财政	1.70	1.70	1.70	0.00	0.00	0.00	0.00	1.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城乡寄宿学生、非寄宿学生，以及3个民族自治县和7个民族乡的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民族班学生，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2.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提高少数民族地区教育水平，维护教育公平。
大埔县三河镇梓里学校	110.13	110.13	110.13	0.00	0.00	0.00	0.00	
大埔县三河镇梓里学校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	0.94	0.94	0.94	0.00	0.00	0.00	0.00	根据《关于建立大埔县学前教育生均经费拨款制度的通知》（埔财教学〔2019〕5号），学生教育生均拨款人数以公办幼儿园、经县教育局审核认定普性民办幼儿园及偏远农村小学附的学前班、幼儿班实际在园人数为准。县级财政按500/年/人*30%核拨，主要用于开展学前教育教学日常费用支出，保障学前教育教学活动正常运转。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大埔县三河镇梓里学校学前教育保教费	11.44	11.44	11.44	0.00	0.00	0.00	0.00	根据埔发改〔2021〕125号、埔发改〔2022〕126号文件要求收学前教育保教费,用于日常学前教育教学事务支出,保障学前教育教学活动正常运转。
大埔县三河镇梓里学校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资金（小学）	6.00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1.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2.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步实施,加强教育脱贫工作的针对性,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
大埔县三河镇梓里学校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资金（小学）	7.46	7.46	7.46	0.00	0.00	0.00	0.00	1.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2.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步实施,加强教育脱贫工作的针对性,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
大埔县三河镇梓里学校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资金（初中）	16.10	16.10	16.10	0.00	0.00	0.00	0.00	1.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2.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步实施,加强教育脱贫工作的针对性,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大埔县三河镇梓里学校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资金（初中）	19.78	19.78	19.78	0.00	0.00	0.00	0.00	1. 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 2. 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步实施，加强教育脱贫工作的针对性，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
大埔县三河镇梓里学校学前教育生均经费省级补助资金	2.29	2.29	2.29	0.00	0.00	0.00	0.00	完善学前教育普惠健康发展的体制机制，大力发展公办幼儿园，进一步提升学前教育公共服务水平，从2019年春季学期起建立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拨款制度。2023年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拨款标准为“公办幼儿园和普惠性民办幼儿园每生每年不低于600元”。
大埔县三河镇梓里学校津贴（小学）	10.50	10.50	10.50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完善保障山区和农村边远地区义务教育学校教师工资福利待遇的长效机制，建立促进义务教育均衡优质发展的农村教师生活补助制度，鼓励和吸引优秀人才到山区、农村边远地区长期从教、终身从教，稳定山区、农村边远地区骨干教师队伍，促进山区、农村边远地区学校教师整体素质提高。
大埔县三河镇梓里学校津贴（初中）	18.52	18.52	18.52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完善保障山区和农村边远地区义务教育学校教师工资福利待遇的长效机制，建立促进义务教育均衡优质发展的农村教师生活补助制度，鼓励和吸引优秀人才到山区、农村边远地区长期从教、终身从教，稳定山区、农村边远地区骨干教师队伍，促进山区、农村边远地区学校教师整体素质提高。
大埔县三河镇梓里学校高校毕业生到农村从教上岗退费（小学）	1.60	1.60	1.60	0.00	0.00	0.00	0.00	改善粤东西北地区农村学校教师队伍整体结构，缓解农村学校补充音体美等紧缺学科和特殊教育教师的困难，提高教师队伍整体素质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大埔县三河镇梓里学校 公办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 公用经费补助（初中）	0.60	0.60	0.60	0.00	0.00	0.00	0.00	通过特殊教育公用经费、课本费补助，保障特殊教育学校、普通学校、儿童福利机构、残疾人托养机构附设特教班，随班就读、送教上门的残疾学生接受免费义务教育的权利。
大埔县三河镇梓里学校 公办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生 均公用经费（小学）	0.25	0.25	0.25	0.00	0.00	0.00	0.00	补助全省（深圳市除外）义务教寄宿制公办学校正常运转支出，预计年内全省现有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的办学条件能够达到省规定标准，为缩小我省城乡之间、校际之间的办学差距，建立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的长效机制，为我省率先基本实现教育现代化、进一步促进教育公平打下坚实的基础。
大埔县三河镇梓里学校 公办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生 均公用经费（初中）	4.55	4.55	4.55	0.00	0.00	0.00	0.00	补助全省（深圳市除外）义务教寄宿制公办学校正常运转支出，预计年内全省现有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的办学条件能够达到省规定标准，为缩小我省城乡之间、校际之间的办学差距，建立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的长效机制，为我省率先基本实现教育现代化、进一步促进教育公平打下坚实的基础。
大埔县三河镇梓里学校 学前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幼儿 补助资金	1.30	1.30	1.30	0.00	0.00	0.00	0.00	1.推进学前教育事业健康发展，学前教育阶段资助按规定得到落实； 2.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 3.应助尽助，预计资助符合要求的本省3-6岁儿童数不少于228107人。
大埔县三河镇梓里学校 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 中央财政（小学）	0.78	0.78	0.78	0.00	0.00	0.00	0.00	1.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城乡寄宿学生、非寄宿学生，以及3个民族自治县和7个民族乡的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民族班学生，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 2.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提高少数民族地区教育水平，维护教育公平。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大埔县三河镇梓里学校 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 中央财政（初中）	4.11	4.11	4.11	0.00	0.00	0.00	0.00	1. 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城乡寄宿学生、非寄宿学生，以及3个民族自治县和7个民族乡的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民族班学生，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 2. 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提高少数民族地区教育水平，维护教育公平。
大埔县三河镇梓里学校 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 省财政（小学）	0.73	0.73	0.73	0.00	0.00	0.00	0.00	1. 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城乡寄宿学生、非寄宿学生，以及3个民族自治县和7个民族乡的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民族班学生，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 2. 十四五期间预计补助300万名义务教育阶段学生，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提高少数民族地区教育水平，维护教育公平。
大埔县三河镇梓里学校 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 省财政（初中）	3.19	3.19	3.19	0.00	0.00	0.00	0.00	1. 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城乡寄宿学生、非寄宿学生，以及3个民族自治县和7个民族乡的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民族班学生，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 2. 十四五期间预计补助300万名义务教育阶段学生，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提高少数民族地区教育水平，维护教育公平。
大埔县大麻镇中心小学	370.04	370.04	370.04	0.00	0.00	0.00	0.00	
大埔县大麻镇中心小学 民师退养费	3.68	3.68	3.68	0.00	0.00	0.00	0.00	根据2023年财政预算文件精神, 为解决大埔中学等11间学校贺娥英、罗成策、邓机英15位退养民办、代课教师退休费, 确保全县15位民师退养教师生活有保障.
大埔县大麻镇中心小学 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	5.62	5.62	5.62	0.00	0.00	0.00	0.00	根据《关于建立大埔县学前教育生均经费拨款制度的通知》（埔财教字〔2019〕5号），学生教育生均拨款人数以公办幼儿园、经县教育局审核认定普性民办幼儿园及偏远农村小学附的学前班、幼儿班实际在园人数为准。县级财政按500/年/人*30%核拨，主要用于开展学前教育教学日常费用支出，保障学前教育教学活动正常运转。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大埔县大麻镇中心小学学前教育保教费	54.30	54.30	54.30	0.00	0.00	0.00	0.00	根据埔发改〔2021〕125号、埔发改〔2022〕126号文件要求收学前教育保教费,用于日常学前教育教学事务支出,保障学前教育教学活动正常运转。
大埔县大麻镇中心小学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资金-中央	67.60	67.60	67.60	0.00	0.00	0.00	0.00	1.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2.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步实施,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
大埔县大麻镇中心小学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资金-省级	82.82	82.82	82.82	0.00	0.00	0.00	0.00	1.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2.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步实施,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
大埔县大麻镇中心小学学前教育生均经费省补助资金	13.56	13.56	13.56	0.00	0.00	0.00	0.00	创新学前教育普惠健康发展的体制机制,大力发展公办幼儿园,进一步提升学前教育公共服务水平,从2019年春季学期起全省建立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拨款制度。
大埔县大麻镇中心小学津贴	87.41	87.41	87.41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完善保障山区和农村边远地区义务教育学校教师工资福利待遇的长效机制,建立促进义务教育均衡优质发展的农村教师生活补助制度,鼓励和吸引优秀人才到山区、农村边远地区长期从教、终身从教,稳定山区、农村边远地区骨干教师队伍,促进山区、农村边远地区学校教师整体素质提高。
大埔县大麻镇中心小学高校毕业生到农村从教上岗退费	6.40	6.40	6.40	0.00	0.00	0.00	0.00	改善粤东西北地区农村学校教师队伍整体结构,缓解农村学校补充音体美等紧缺学科和特殊教育教师的困难,提高教师队伍整体素质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大埔县大麻镇中心小学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公用经费补助	4.80	4.80	4.80	0.00	0.00	0.00	0.00	通过特殊教育公用经费、课本费补助，保障特殊教育学校、普通学校、儿童福利机构、残疾人托养机构附设特教班，随班就读、送教上门的残疾学生接受免费义务教育的权利。
大埔县大麻镇中心小学学前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幼儿补助资金	7.60	7.60	7.60	0.00	0.00	0.00	0.00	1.推进学前教育事业健康发展，学前教育阶段资助按规定得到落实；2.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3.应助尽助，预计资助符合要求的本省3-6岁儿童数不少于228107人。
大埔县大麻镇中心小学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中央财政	4.63	4.63	4.63	0.00	0.00	0.00	0.00	1.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城乡寄宿学生、非寄宿学生，以及3个民族自治县和7个民族乡的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民族班学生，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2.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提高少数民族地区教育水平，维护教育公平。
大埔县大麻镇中心小学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省财政	4.63	4.63	4.63	0.00	0.00	0.00	0.00	1.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城乡寄宿学生、非寄宿学生，以及3个民族自治县和7个民族乡的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民族班学生，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2.十四五期间预计补助300万名义务教育阶段学生，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提高少数民族地区教育水平，维护教育公平。
大埔县大麻镇中心小学运动场塑胶跑道修复	27.00	27.00	27.00	0.00	0.00	0.00	0.00	改善义务教育农村学校基本办学条件，增加城镇学校供给，提高义务教育质量。
大埔县大麻镇英雅家炳学校	110.43	110.43	110.43	0.00	0.00	0.00	0.00	
大埔县大麻镇英雅家炳学校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	1.03	1.03	1.03	0.00	0.00	0.00	0.00	根据《关于建立大埔县学前教育生均经费拨款制度的通知》（埔财教字〔2019〕5号），学生教育生均拨款人数以公办幼儿园、经县教育局审核认定普性民办幼儿园及偏远农村小学附的学前班、幼儿班实际在园人数为准。县级财政按500/年/人*30%核拨，主要用于开展学前教育教学日常费用支出，保障学前教育教学活动正常运转。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大埔县大麻镇英雅家炳学校学前教育保教费	12.76	12.76	12.76	0.00	0.00	0.00	0.00	根据埔发改〔2021〕125号、埔发改〔2022〕126号文件要求收学前教育保教费,用于日常学前教育教学事务支出,保障学前教育教学活动正常运转。
大埔县大麻镇英雅家炳学校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中央补助资金（小学）	9.50	9.50	9.50	0.00	0.00	0.00	0.00	1.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2.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步实施,加强教育脱贫工作的针对性,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
大埔县大麻镇英雅家炳学校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中央补助资金（中学）	13.60	13.60	13.60	0.00	0.00	0.00	0.00	1.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2.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步实施,加强教育脱贫工作的针对性,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
大埔县大麻镇英雅家炳学校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省级补助资金（小学）	11.66	11.66	11.66	0.00	0.00	0.00	0.00	1.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2.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步实施,加强教育脱贫工作的针对性,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大埔县大麻镇英雅家炳学校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省级补助资金（中学）	16.63	16.63	16.63	0.00	0.00	0.00	0.00	1. 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2. 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步实施，加强教育脱贫工作的针对性，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
大埔县大麻镇英雅家炳学校学前教育生均经费省级补助资金	2.49	2.49	2.49	0.00	0.00	0.00	0.00	创新学前教育普惠健康发展的体制机制，大力发展公办幼儿园，进一步提升学前教育公共服务水平，从2019年春季学期起全省建立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拨款制度。
大埔县大麻镇英雅家炳学校津贴-小学	14.51	14.51	14.51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完善保障山区和农村边远地区义务教育学校教师工资福利待遇的长效机制，建立促进义务教育均衡优质发展的农村教师生活补助制度，鼓励和吸引优秀人才到山区、农村边远地区长期从教、终身从教，稳定山区、农村边远地区骨干教师队伍，促进山区、农村边远地区学校教师整体素质提高。
大埔县大麻镇英雅家炳学校津贴-初中	16.52	16.52	16.52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完善保障山区和农村边远地区义务教育学校教师工资福利待遇的长效机制，建立促进义务教育均衡优质发展的农村教师生活补助制度，鼓励和吸引优秀人才到山区、农村边远地区长期从教、终身从教，稳定山区、农村边远地区骨干教师队伍，促进山区、农村边远地区学校教师整体素质提高。
大埔县大麻镇英雅家炳学校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公用经费补助-小学	0.60	0.60	0.60	0.00	0.00	0.00	0.00	通过特殊教育公用经费、课本费补助，保障特殊教育学校、普通学校、儿童福利机构、残疾人托养机构附设特教班，随班就读、送教上门的残疾学生接受免费义务教育的权利。
大埔县大麻镇英雅家炳学校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公用经费补助-初中	0.60	0.60	0.60	0.00	0.00	0.00	0.00	通过特殊教育公用经费、课本费补助，保障特殊教育学校、普通学校、儿童福利机构、残疾人托养机构附设特教班，随班就读、送教上门的残疾学生接受免费义务教育的权利。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大埔县大麻镇英雅家炳学校公办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生均公用经费-初中	3.22	3.22	3.22	0.00	0.00	0.00	0.00	补助全省（深圳市除外）义务教寄宿制公办学校正常运转支出，预计年内全省现有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的办学条件能够达到省规定标准，为缩小我省城乡之间、校际之间的办学差距，建立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的长效机制，为我省率先基本实现教育现代化、进一步促进教育公平打下坚实的基础。
大埔县大麻镇英雅家炳学校学前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幼儿补助资金	1.60	1.60	1.60	0.00	0.00	0.00	0.00	1.推进学前教育事业健康发展，学前教育阶段资助按规定得到落实；2.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3.应助尽助，预计资助符合要求的本省3-6岁儿童数不少于228107人。
大埔县大麻镇英雅家炳学校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中央财政-小学	0.88	0.88	0.88	0.00	0.00	0.00	0.00	1.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城乡寄宿学生、非寄宿学生，以及3个民族自治县和7个民族乡的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民族班学生，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2.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提高少数民族地区教育水平，维护教育公平。
大埔县大麻镇英雅家炳学校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中央财政-初中	1.41	1.41	1.41	0.00	0.00	0.00	0.00	1.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城乡寄宿学生、非寄宿学生，以及3个民族自治县和7个民族乡的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民族班学生，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2.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提高少数民族地区教育水平，维护教育公平。
大埔县大麻镇英雅家炳学校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省财政-小学	1.18	1.18	1.18	0.00	0.00	0.00	0.00	1.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城乡寄宿学生、非寄宿学生，以及3个民族自治县和7个民族乡的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民族班学生，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2.十四五期间预计补助300万名义务教育阶段学生，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提高少数民族地区教育水平，维护教育公平。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大埔县大麻镇英雅家炳学校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省财政-初中	2.25	2.25	2.25	0.00	0.00	0.00	0.00	1. 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城乡寄宿学生、非寄宿学生，以及3个族自治县和7个民族乡的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民族班学生，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 2. 十四五期间预计补助300万名义务教育阶段学生，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提高少数民族地区教育水平，维护教育公平。
大埔县洲瑞镇实验学校	265.38	265.38	265.38	0.00	0.00	0.00	0.00	
大埔县洲瑞镇实验学校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	2.57	2.57	2.57	0.00	0.00	0.00	0.00	根据《关于建立大埔县学前教育生均经费拨款制度的通知》（埔财教字〔2019〕5号），学生教育生均拨款人数以公办幼儿园、经县教育局审核认定普性民办幼儿园及偏远农村小学附的学前班、幼儿班实际在园人数为准。县级财政按500/年/人*30%核拨，主要用于开展学前教育教学日常费用支出，保障学前教育教学活动正常运转。
大埔县洲瑞镇实验学校学前教育保教费	42.04	42.04	42.04	0.00	0.00	0.00	0.00	根据粤价函〔2001〕213号等文件要求收取高、中考试费，主要用于开展高考、中考考试各项业务费用支出，保障高考、中考正常运转；根据埔发改〔2021〕125号、埔发改〔2022〕126号文件要求收学前教育保教费，用于日常学前教育教学事务支出，保障学前教育教学活动正常运转。
大埔县洲瑞镇实验学校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中央补助资金（小学）	26.90	26.90	26.90	0.00	0.00	0.00	0.00	1. 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2. 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步实施，加强教育脱贫工作的针对性，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大埔县洲瑞镇实验学校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中央补助资金（中学）	25.70	25.70	25.70	0.00	0.00	0.00	0.00	1.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2.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步实施，加强教育脱贫工作的针对性，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
大埔县洲瑞镇实验学校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省级补助资金（小学）	32.90	32.90	32.90	0.00	0.00	0.00	0.00	1.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2.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步实施，加强教育脱贫工作的针对性，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
大埔县洲瑞镇实验学校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省级补助资金（中学）	31.44	31.44	31.44	0.00	0.00	0.00	0.00	1.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2.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步实施，加强教育脱贫工作的针对性，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
大埔县洲瑞镇实验学校学前教育生均经费省级补助资金	6.21	6.21	6.21	0.00	0.00	0.00	0.00	创新学前教育普惠健康发展的体制机制，大力发展公办幼儿园，进一步提升学前教育公共服务水平，从2019年春季学期起全省建立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拨款制度。
大埔县洲瑞镇实验学校津贴-小学	47.00	47.00	47.00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完善保障山区和农村边远地区义务教育学校教师工资福利待遇的长效机制，建立促进义务教育均衡优质发展的农村教师生活补助制度，鼓励和吸引优秀人才到山区、农村边远地区长期从教、终身从教，稳定山区、农村边远地区骨干教师队伍，促进山区、农村边远地区学校教师整体素质提高。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大埔县洲瑞镇实验学校 津贴-初中	22.52	22.52	22.52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完善保障山区和农村边远地区义务教育学校教师工资福利待遇的长效机制，建立促进义务教育均衡优质发展的农村教师生活补助制度，鼓励和吸引优秀人才到山区、农村边远地区长期从教、终身从教，稳定山区、农村边远地区骨干教师队伍，促进山区、农村边远地区学校教师整体素质提高。
大埔县洲瑞镇实验学校 高校毕业生到农村从教上岗 退费-小学	1.60	1.60	1.60	0.00	0.00	0.00	0.00	改善粤东西北地区农村学校教师队伍整体结构，缓解农村学校补充音体美等紧缺学科和特殊教育教师的困难，提高教师队伍整体素质
大埔县洲瑞镇实验学校 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公用 经费补助-初中	1.80	1.80	1.80	0.00	0.00	0.00	0.00	通过特殊教育公用经费、课本费补助，保障特殊教育学校，普通学校、儿童福利机构、残疾人托养机构附设特教班，随班就读、送教上门的残疾学生接受免费义务教育的权利。
大埔县洲瑞镇实验学校 公办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生 均公用经费-小学	0.49	0.49	0.49	0.00	0.00	0.00	0.00	补助全省（深圳市除外）义务教寄宿制公办学校正常运转支出，预计年内全省现有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的办学条件能够达到省规定标准，为缩小我省城乡之间、校际之间的办学差距，建立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的长效机制，为我省率先基本实现教育现代化、进一步促进教育公平打下坚实的基础。
大埔县洲瑞镇实验学校 公办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生 均公用经费-初中	4.83	4.83	4.83	0.00	0.00	0.00	0.00	补助全省（深圳市除外）义务教寄宿制公办学校正常运转支出，预计年内全省现有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的办学条件能够达到省规定标准，为缩小我省城乡之间、校际之间的办学差距，建立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的长效机制，为我省率先基本实现教育现代化、进一步促进教育公平打下坚实的基础。
大埔县洲瑞镇实验学校 学前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幼儿 补助资金	4.80	4.80	4.80	0.00	0.00	0.00	0.00	1.推进学前教育事业健康发展，学前教育阶段资助按规定得到落实； 2.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 3.应助尽助，预计资助符合要求的本省3-6岁儿童数不少于228107人。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大埔县洲瑞镇实验学校 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 中央财政-小学	2.70	2.70	2.70	0.00	0.00	0.00	0.00	1. 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城乡寄宿学生、非寄宿学生，以及3个民族自治县和7个民族乡的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民族班学生，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 2. 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提高少数民族地区教育水平，维护教育公平。
大埔县洲瑞镇实验学校 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 中央财政-初中	4.74	4.74	4.74	0.00	0.00	0.00	0.00	1. 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城乡寄宿学生、非寄宿学生，以及3个民族自治县和7个民族乡的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民族班学生，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 2. 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提高少数民族地区教育水平，维护教育公平。
大埔县洲瑞镇实验学校 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 省财政-小学	2.78	2.78	2.78	0.00	0.00	0.00	0.00	1. 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城乡寄宿学生、非寄宿学生，以及3个民族自治县和7个民族乡的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民族班学生，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 2. 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提高少数民族地区教育水平，维护教育公平。
大埔县洲瑞镇实验学校 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 省财政-初中	4.38	4.38	4.38	0.00	0.00	0.00	0.00	1. 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城乡寄宿学生、非寄宿学生，以及3个民族自治县和7个民族乡的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民族班学生，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 2. 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提高少数民族地区教育水平，维护教育公平。
大埔县桃源镇中心小学	254.88	254.88	254.88	0.00	0.00	0.00	0.0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大埔县桃源镇中心小学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	2.27	2.27	2.27	0.00	0.00	0.00	0.00	根据《关于建立大埔县学前教育生均经费拨款制度的通知》（埔财教学〔2019〕5号），学生教育生均拨款人数以公办幼儿园、经县教育局审核认定普性民办幼儿园及偏远农村小学附的学前班、幼儿班实际在园人数为准。县级财政按500/年/人*30%核拨，主要用于开展学前教育教学日常费用支出，保障学前教育教学活动正常运转。
大埔县桃源镇中心小学学前教育保教费	32.84	32.84	32.84	0.00	0.00	0.00	0.00	根据埔发改〔2021〕125号、埔发改〔2022〕126号文件要求收学前教育保教费，用于日常学前教育教学事务支出，保障学前教育教学活动正常运转。
大埔县桃源镇中心小学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资金-省级	71.03	71.03	71.03	0.00	0.00	0.00	0.00	1.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金飞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2.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布实施，加强教育脱贫工作的针对性，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
大埔县桃源镇中心小学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补助资金	5.50	5.50	5.50	0.00	0.00	0.00	0.00	创新学前教育普惠健康发展体制机制，大力发展公办幼儿园，进一步提升学前教育公共服务水平，从2019年春季学期起全省建立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拨款制度。
大埔县桃源镇中心小学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省级财政-小学	5.03	5.03	5.03	0.00	0.00	0.00	0.00	通过该政策落实，督促贫困地区重视贫困学生，保障学生生活，保障学习不耽误，保障学生身心健康发展，保障学生生活正常运转，推进教育事业健康发展，使得资助政策按规定得到落实。
大埔县桃源镇中心小学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中央财政-小学	4.35	4.35	4.35	0.00	0.00	0.00	0.00	通过该政策落实，督促贫困地区重视贫困学生，保障学生生活，保障学习不耽误，保障学生身心健康发展，保障学生生活正常运转，推进教育事业健康发展，使得资助政策按规定得到落实。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大埔县桃源镇中心小学义务教育阶段残疾生均公用经费补助-小学	2.40	2.40	2.40	0.00	0.00	0.00	0.00	通过该政策落实，督促残疾学生得到学校重视，保障残疾学生生活，保障残疾生学习不耽误，保障残疾学生身心健康发展，保障学生生活正常运转，推进教育事业健康发展，使得残疾生政策按规定得到落实。
大埔县桃源镇中心小学学校津贴-小学	63.67	63.67	63.67	0.00	0.00	0.00	0.00	通过教师边远山区生活补助资金下达，保障边远山区教师生活，保障边远地区教育事业正常运转，保障边远山区学生得到足够的师资保障，缩小边远山区和城市差距，促进教育公平。
大埔县桃源镇中心小学学校高校毕业生到农村从教上岗退费-小学	4.80	4.80	4.80	0.00	0.00	0.00	0.00	通过教师边远山区从教上岗退费补助资金下达，保障边远山区教师生活，保障边远地区教育事业正常运转，保障边远山区学生得到足够的师资保障，缩小边远山区和城市差距，促进教育公平。
大埔县桃源镇中心小学学前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幼儿补助资金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学前教育幼儿家庭困难资助，确实保障学前上学困难儿童上学，保障学生学习生活得以保障，减轻农村家庭经济困难，真正保障学生的学习生活不耽误，促使政策得以执行。
大埔县桃源镇中心小学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资金-中央	58.00	58.00	58.00	0.00	0.00	0.00	0.00	1. 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 2. 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布实施，加强教育脱贫工作针对性，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困难地区倾斜。
大埔县枫朗镇中心小学	271.84	271.84	271.84	0.00	0.00	0.00	0.00	
大埔县枫朗镇中心小学民师退养费	3.66	3.66	3.66	0.00	0.00	0.00	0.00	根据2024年财政预算文件精神，为解决大埔中学等11间学校贺娥英、罗成策、邓机英14位退养民办、代课教师退休费，确保全县15位民师退养教师生活有保障。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大埔县枫朗镇中心小学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	3.31	3.31	3.31	0.00	0.00	0.00	0.00	根据《关于建立大埔县学前教育生均经费拨款制度的通知》（埔财教字〔2019〕5号），学生教育生均拨款人数以公办幼儿园、经县教育局审核认定普性民办幼儿园及偏远农村小学附的学前班、幼儿班实际在园人数为准。县级财政按500/年/人*30%核拨，主要用于开展学前教育教学日常费用支出，保障学前教育教学活动正常运转。
大埔县枫朗镇中心小学学前教育保教费	55.59	55.59	55.59	0.00	0.00	0.00	0.00	根据埔发改〔2021〕125号、埔发改〔2022〕126号文件要求收学前教育保教费，用于日常学前教育教学事务支出，保障学前教育教学活动正常运转。
大埔县枫朗镇中心小学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资金（中央）	45.60	45.60	45.60	0.00	0.00	0.00	0.00	1.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2.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步实施，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
大埔县枫朗镇中心小学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资金（省级）	55.95	55.95	55.95	0.00	0.00	0.00	0.00	1.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2.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步实施，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
大埔县枫朗镇中心小学学前教育生均经费省补助资金	7.95	7.95	7.95	0.00	0.00	0.00	0.00	创新学前教育普惠健康发展的体制机制，大力发展公办幼儿园，进一步提升学前教育公共服务水平，从2019年春季学期起全省建立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拨款制度。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大埔县枫朗镇中心小学津贴	76.00	76.00	76.00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完善保障山区和农村边远地区义务教育学校教师工资福利待遇的长效机制，建立促进义务教育均衡优质发展的农村教师生活补助制度，鼓励和吸引优秀人才到山区、农村边远地区长期从教、终身从教，稳定山区、农村边远地区骨干教师队伍，促进山区、农村边远地区学校教师整体素质提高。
大埔县枫朗镇中心小学高校毕业生到农村从教上岗退费	5.60	5.60	5.60	0.00	0.00	0.00	0.00	改善粤东西北地区农村学校教师队伍整体结构，缓解农村学校补充音体美等紧缺学科和特殊教育教师的困难，提高教师队伍整体素质
大埔县枫朗镇中心小学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公用经费补助	6.60	6.60	6.60	0.00	0.00	0.00	0.00	通过特殊教育公用经费、课本费补助，保障特殊教育学校，普通学校、儿童福利机构、残疾人托养机构附设特教班，随班就读、送教上门的残疾学生接受免费义务教育的权利。
大埔县枫朗镇中心小学学前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幼儿补助资金	5.50	5.50	5.50	0.00	0.00	0.00	0.00	1.推进学前教育事业健康发展，学前教育阶段资助按规定得到落实；2.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3.应助尽助，预计资助符合要求的本省3-6岁儿童数不少于228107人。
大埔县枫朗镇中心小学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中央财政	3.00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1.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城乡寄宿学生、非寄宿学生，以及3个民族自治县和7个民族乡的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民族班学生，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2.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提高少数民族地区教育水平，维护教育公平。
大埔县枫朗镇中心小学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省财政	3.08	3.08	3.08	0.00	0.00	0.00	0.00	1.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城乡寄宿学生、非寄宿学生，以及3个民族自治县和7个民族乡的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民族班学生，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2.十四五期间预计补助300万名义务教育阶段学生，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提高少数民族地区教育水平，维护教育公平。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大埔县枫朗镇双溪学校	133.70	133.70	133.70	0.00	0.00	0.00	0.00	
大埔县枫朗镇双溪学校民师退养费（小学教育）	3.74	3.74	3.74	0.00	0.00	0.00	0.00	根据2023年财政预算文件精神,为解决大埔中学等11间学校贺娥英、罗成策、邓机英15位退养民办、代课教师退休费,确保全县15位民师退养教师生活有保障.
大埔县枫朗镇双溪学校民师退养费（初中教育）	3.71	3.71	3.71	0.00	0.00	0.00	0.00	根据2023年财政预算文件精神,为解决大埔中学等11间学校贺娥英、罗成策、邓机英15位退养民办、代课教师退休费,确保全县15位民师退养教师生活有保障.
大埔县枫朗镇双溪学校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	0.83	0.83	0.83	0.00	0.00	0.00	0.00	根据《关于建立大埔县学前教育生均经费拨款制度的通知》（埔财教学〔2019〕5号），学生教育生均拨款人数以公办幼儿园、经县教育局审核认定普性民办幼儿园及偏远农村小学附的学前班、幼儿班实际在园人数为准。县级财政按500/年/人*30%核拨，主要用于开展学前教育教学日常费用支出，保障学前教育教学活动正常运转。
大埔县枫朗镇双溪学校学前教育保教费	10.12	10.12	10.12	0.00	0.00	0.00	0.00	根据埔发改〔2021〕125号、埔发改〔2022〕126号文件要求收学前教育保教费,用于日常学前教育教学事务支出,保障学前教育教学活动正常运转。
大埔县枫朗镇双溪学校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资金（中央小学）	20.50	20.50	20.50	0.00	0.00	0.00	0.00	1.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2.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步实施,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
大埔县枫朗镇双溪学校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资金（省级小学）	25.16	25.16	25.16	0.00	0.00	0.00	0.00	1.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2.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步实施,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大埔县枫朗镇双溪学校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资金（中央初中）	4.20	4.20	4.20	0.00	0.00	0.00	0.00	1. 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 2. 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步实施，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
大埔县枫朗镇双溪学校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资金（省级初中）	5.36	5.36	5.36	0.00	0.00	0.00	0.00	1. 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 2. 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步实施，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
大埔县枫朗镇双溪学校学前教育生均经费省补助资金	2.04	2.04	2.04	0.00	0.00	0.00	0.00	创新学前教育普惠健康发展的体制机制，大力发展公办幼儿园，进一步提升学前教育公共服务水平，从2019年春季学期起全省建立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拨款制度。
大埔县枫朗镇双溪学校津贴一初中	16.12	16.12	16.12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完善保障山区和农村边远地区义务教育学校教师工资福利待遇的长效机制，建立促进义务教育均衡优质发展的农村教师生活补助制度，鼓励和吸引优秀人才到山区、农村边远地区长期从教、终身从教，稳定山区、农村边远地区骨干教师队伍，促进山区、农村边远地区学校教师整体素质提高。
大埔县枫朗镇双溪学校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公用经费补助-初中	3.00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特殊教育公用经费、课本费补助，保障特殊教育学校、普通学校、儿童福利机构、残疾人托养机构附设特教班，随班就读、送教上门的残疾学生接受免费义务教育的权利。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大埔县枫朗镇双溪学校 公办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生 均公用经费-初中	0.42	0.42	0.42	0.00	0.00	0.00	0.00	补助全省（深圳市除外）义务教寄宿制公办学校正常运转支出，预计年内全省现有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的办学条件能够达到省规定标准，为缩小我省城乡之间、校际之间的办学差距，建立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的长效机制，为我省率先基本实现教育现代化、进一步促进教育公平打下坚实的基础。
大埔县枫朗镇双溪学校 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 中央财政-初中	0.84	0.84	0.84	0.00	0.00	0.00	0.00	1. 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城乡寄宿学生、非寄宿学生，以及3个民族自治县和7个民族乡的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民族班学生，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 2. 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提高少数民族地区教育水平，维护教育公平。
大埔县枫朗镇双溪学校 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 省财政-初中	0.75	0.75	0.75	0.00	0.00	0.00	0.00	1. 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城乡寄宿学生、非寄宿学生，以及3个民族自治县和7个民族乡的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民族班学生，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 2. 十四五期间预计补助300万名义务教育阶段学生，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提高少数民族地区教育水平，维护教育公平。
大埔县枫朗镇双溪学校 学前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幼儿 补助资金	1.50	1.50	1.50	0.00	0.00	0.00	0.00	1. 推进学前教育事业健康发展，学前教育阶段资助按规定得到落实； 2. 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 3. 应助尽助，预计资助符合要求的本省3-6岁儿童数不少于228107人。
大埔县枫朗镇双溪学校 津贴-小学	30.25	30.25	30.25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完善保障山区和农村边远地区义务教育学校教师工资福利待遇的长效机制，建立促进义务教育均衡优质发展的农村教师生活补助制度，鼓励和吸引优秀人才到山区、农村边远地区长期从教、终身从教，稳定山区、农村边远地区骨干教师队伍，促进山区、农村边远地区学校教师整体素质提高。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大埔县枫朗镇双溪学校高校毕业生到农村从教上岗退费-小学	1.60	1.60	1.60	0.00	0.00	0.00	0.00	改善粤东西北地区农村学校教师队伍整体结构，缓解农村学校补充音体美等紧缺学科和特殊教育教师的困难，提高教师队伍整体素质
大埔县枫朗镇双溪学校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公用经费补助-小学	1.80	1.80	1.80	0.00	0.00	0.00	0.00	通过特殊教育公用经费、课本费补助，保障特殊教育学校、普通学校、儿童福利机构、残疾人托养机构附设特教班，随班就读、送教上门的残疾学生接受免费义务教育的权利。
大埔县枫朗镇双溪学校公办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生均公用经费-小学	0.21	0.21	0.21	0.00	0.00	0.00	0.00	补助全省（深圳市除外）义务教寄宿制公办学校正常运转支出，预计年内全省现有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的办学条件能够达到省规定标准，为缩小我省城乡之间、校际之间的办学差距，建立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的长效机制，为我省率先基本实现教育现代化、进一步促进教育公平打下坚实的基础。
大埔县枫朗镇双溪学校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中央财政-小学	0.75	0.75	0.75	0.00	0.00	0.00	0.00	1. 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城乡寄宿学生、非寄宿学生，以及3个民族自治县和7个民族乡的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民族班学生，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 2. 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提高少数民族地区教育水平，维护教育公平。
大埔县枫朗镇双溪学校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省财政-小学	0.80	0.80	0.80	0.00	0.00	0.00	0.00	1. 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城乡寄宿学生、非寄宿学生，以及3个民族自治县和7个民族乡的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民族班学生，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 2. 十四五期间预计补助300万名义务教育阶段学生，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提高少数民族地区教育水平，维护教育公平。
大埔县百侯镇中心小学	429.82	429.82	429.82	0.00	0.00	0.00	0.0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大埔县百侯镇中心小学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	2.66	2.66	2.66	0.00	0.00	0.00	0.00	根据《关于建立大埔县学前教育生均经费拨款制度的通知》（埔财教学〔2019〕5号），学生教育生均拨款人数以公办幼儿园、经县教育局审核认定普性民办幼儿园及偏远农村小学附的学前班、幼儿班实际在园人数为准。县级财政按500/年/人*30%核拨，主要用于开展学前教育教学日常费用支出，保障学前教育教学活动正常运转。
大埔县百侯镇中心小学学前教育保教费	47.36	47.36	47.36	0.00	0.00	0.00	0.00	根据粤价函〔2001〕213号等文件要求收取高、中考试费，主要用于开展高考、中考考试各项业务费用支出，保障高考、中考正常运转；根据埔发改〔2021〕125号、埔发改〔2022〕126号文件要求收学前教育保教费，用于日常学前教育教学事务支出，保障学前教育教学活动正常运转。
大埔县百侯镇中心小学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资金（省级）-小学	36.69	36.69	36.69	0.00	0.00	0.00	0.00	1.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2.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步实施，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
大埔县百侯镇中心小学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资金（中央）-小学	29.90	29.90	29.90	0.00	0.00	0.00	0.00	按照小学每生每年1150元、初中每生每年1950元的标准，对城乡义务教育学校（含民办学校）给予公用经费补助，提升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促进教育公平。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达95%。
大埔县百侯镇中心小学学前教育生均经费省补助资金	6.41	6.41	6.41	0.00	0.00	0.00	0.00	创新学前教育普惠健康发展的体制机制，大力发展公办幼儿园，进一步提升学前教育公共服务水平，全省建立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拨款制度，公办幼儿园和普惠性民办幼儿园每生每年不低于500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大埔县百侯镇中心小学 津贴-学前	19.36	19.36	19.36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完善保障山区和农村边远地区义务教育学校教师工资福利待遇的长效机制，建立促进义务教育均衡优质发展的农村教师生活补助制度，鼓励和吸引优秀人才到山区、农村边远地区长期从教、终身从教，稳定山区、农村边远地区骨干教师队伍，促进山区、农村边远地区学校教师整体素质提高。
大埔县百侯镇中心小学 津贴-小学	61.25	61.25	61.25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完善保障山区和农村边远地区义务教育学校教师工资福利待遇的长效机制，建立促进义务教育均衡优质发展的农村教师生活补助制度，鼓励和吸引优秀人才到山区、农村边远地区长期从教、终身从教，稳定山区、农村边远地区骨干教师队伍，促进山区、农村边远地区学校教师整体素质提高。
大埔县百侯镇中心小学 高校毕业生到农村从教上岗 退费-学前	0.80	0.80	0.80	0.00	0.00	0.00	0.00	1.改善粤东西北地区农村学校教师队伍整体结构，当年度新增上岗退费人员不少于1000人； 2.切实缓解农村学校补充音体美等紧缺学科和特殊教育教师的困难，当年度新增上岗退费人员中音体美等紧缺学科和特殊教育教师不少于300人； 3.提高教师队伍整体素质。
大埔县百侯镇中心小学 高校毕业生到农村从教上岗 退费-小学	3.20	3.20	3.20	0.00	0.00	0.00	0.00	1.改善粤东西北地区农村学校教师队伍整体结构，当年度新增上岗退费人员不少于1000人； 2.切实缓解农村学校补充音体美等紧缺学科和特殊教育教师的困难，当年度新增上岗退费人员中音体美等紧缺学科和特殊教育教师不少于300人； 3.提高教师队伍整体素质。
大埔县百侯镇中心小学 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公用 经费补助-小学	1.80	1.80	1.80	0.00	0.00	0.00	0.00	通过特殊教育公用经费、课本费补助，保障特殊教育学校，普通学校、儿童福利机构、残疾人托养机构附设特教班，随班就读、送教上门的残疾学生接受免费义务教育的权利。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大埔县百侯镇中心小学 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 中央财政-小学	2.20	2.20	2.20	0.00	0.00	0.00	0.00	1. 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城乡寄宿学生、非寄宿学生，以及3个民族自治县和7个民族乡的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民族班学生，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 2. 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提高少数民族地区教育水平，维护教育公平。
大埔县百侯镇中心小学 学前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幼儿 补助资金	4.00	4.00	4.00	0.00	0.00	0.00	0.00	1. 推进学前教育事业健康发展，学前教育阶段资助按规定得到落实； 2. 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 3. 应助尽助。
大埔县百侯镇中心小学 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 省财政-小学	2.20	2.20	2.20	0.00	0.00	0.00	0.00	1. 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城乡寄宿学生、非寄宿学生，以及3个民族自治县和7个民族乡的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民族班学生，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 2. 十四五期间预计补助300万名义务教育阶段学生，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提高少数民族地区教育水平，维护教育公平。
大埔县百侯镇中心幼儿园 园舍修缮改造及设施设备购置	150.00	150.00	150.00	0.00	0.00	0.00	0.00	全省学前三年毛入园率达到100%以上，巩固公办幼儿园和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在园幼儿占比。对100所以上能够辐射带动薄弱园开展科学保教的乡镇公办中心园以及辐射带动的农村幼儿园给予支持；支持全省21个“学前教育一体化管理资源中心”建设。
大埔县百侯镇中心小学 教学楼卫生间及宿舍改造工程	62.00	62.00	62.00	0.00	0.00	0.00	0.00	改善义务教育农村学校基本办学条件，增加城镇学校供给，提高义务教育质量。
大埔县大东镇实验学校	308.17	308.17	308.17	0.00	0.00	0.00	0.0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大埔县大东镇实验学校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	1.73	1.73	1.73	0.00	0.00	0.00	0.00	根据《关于建立大埔县学前教育生均经费拨款制度的通知》（埔财教字〔2019〕5号），学生教育生均拨款人数以公办幼儿园、经县教育局审核认定普性民办幼儿园及偏远农村小学附的学前班、幼儿班实际在园人数为准。县级财政按500/年/人*30%核拨，主要用于开展学前教育教学日常费用支出，保障学前教育教学活动正常运转。
大埔县大东镇实验学校学前教育保教费	25.20	25.20	25.20	0.00	0.00	0.00	0.00	根据埔发改〔2021〕125号、埔发改〔2022〕126号文件要求收学前教育保教费，用于日常学前教育教学事务支出，保障学前教育教学活动正常运转。
大埔县大东镇实验学校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资金省级小学	73.53	73.53	73.53	0.00	0.00	0.00	0.00	1.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2.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步实施，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
大埔县大东镇实验学校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资金省级中学	24.46	24.46	24.46	0.00	0.00	0.00	0.00	1.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2.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步实施，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
大埔县大东镇实验学校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资金中央小学	60.10	60.10	60.10	0.00	0.00	0.00	0.00	1.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2.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步实施，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大埔县大东镇实验学校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资金中央中学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1. 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 2. 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步实施，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
大埔县大东镇实验学校学前教育生均经费省补助资金	4.21	4.21	4.21	0.00	0.00	0.00	0.00	创新学前教育普惠健康发展的体制机制，大力发展公办幼儿园，进一步提升学前教育公共服务水平，从2019年春季学期起全省建立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拨款制度。
大埔县大东镇实验学校津贴-小学	48.69	48.69	48.69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完善保障山区和农村边远地区义务教育学校教师工资福利待遇的长效机制，建立促进义务教育均衡优质发展的农村教师生活补助制度，鼓励和吸引优秀人才到山区、农村边远地区长期从教、终身从教，稳定山区、农村边远地区骨干教师队伍，促进山区、农村边远地区学校教师整体素质提高。
大埔县大东镇实验学校津贴-初中	23.52	23.52	23.52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完善保障山区和农村边远地区义务教育学校教师工资福利待遇的长效机制，建立促进义务教育均衡优质发展的农村教师生活补助制度，鼓励和吸引优秀人才到山区、农村边远地区长期从教、终身从教，稳定山区、农村边远地区骨干教师队伍，促进山区、农村边远地区学校教师整体素质提高。
大埔县大东镇实验学校高校毕业生到农村从教上岗退费—小学	4.00	4.00	4.00	0.00	0.00	0.00	0.00	改善粤东西北地区农村学校教师队伍整体结构，缓解农村学校补充音体美等紧缺学科和特殊教育教师的困难，提高教师队伍整体素质
大埔县大东镇实验学校高校毕业生到农村从教上岗退费—初中	3.60	3.60	3.60	0.00	0.00	0.00	0.00	改善粤东西北地区农村学校教师队伍整体结构，缓解农村学校补充音体美等紧缺学科和特殊教育教师的困难，提高教师队伍整体素质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大埔县大东镇实验学校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公用经费补助-小学	0.60	0.60	0.60	0.00	0.00	0.00	0.00	通过特殊教育公用经费、课本费补助，保障特殊教育学校，普通学校、儿童福利机构、残疾人托养机构附设特教班，随班就读、送教上门的残疾学生接受免费义务教育的权利。
大埔县大东镇实验学校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公用经费补助-初中	1.20	1.20	1.20	0.00	0.00	0.00	0.00	通过特殊教育公用经费、课本费补助，保障特殊教育学校，普通学校、儿童福利机构、残疾人托养机构附设特教班，随班就读、送教上门的残疾学生接受免费义务教育的权利。
大埔县大东镇实验学校公办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生均公用经费-小学	0.63	0.63	0.63	0.00	0.00	0.00	0.00	补助全省（深圳市除外）义务教寄宿制公办学校正常运转支出，预计年内全省现有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的办学条件能够达到省规定标准，为缩小我省城乡之间、校际之间的办学差距，建立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的长效机制，为我省率先基本实现教育现代化、进一步促进教育公平打下坚实的基础。
大埔县大东镇实验学校公办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生均公用经费-初中	2.84	2.84	2.84	0.00	0.00	0.00	0.00	补助全省（深圳市除外）义务教寄宿制公办学校正常运转支出，预计年内全省现有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的办学条件能够达到省规定标准，为缩小我省城乡之间、校际之间的办学差距，建立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的长效机制，为我省率先基本实现教育现代化、进一步促进教育公平打下坚实的基础。
大埔县大东镇实验学校学前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幼儿补助资金	3.00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1.推进学前教育事业健康发展，学前教育阶段资助按规定得到落实；2.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3.应助尽助，预计资助符合要求的本省3-6岁儿童数不少于228107人。
大埔县大东镇实验学校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中央财政-小学	2.50	2.50	2.50	0.00	0.00	0.00	0.00	1.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城乡寄宿学生、非寄宿学生，以及3个民族自治县和7个民族乡的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民族班学生，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2.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提高少数民族地区教育水平，维护教育公平。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大埔县大东镇实验学校 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 中央财政-初中	3.08	3.08	3.08	0.00	0.00	0.00	0.00	1. 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城乡寄宿学生、非寄宿学生，以及3个民族自治县和7个民族乡的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民族班学生，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 2. 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提高少数民族地区教育水平，维护教育公平。
大埔县大东镇实验学校 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 省财政-小学	2.50	2.50	2.50	0.00	0.00	0.00	0.00	1. 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城乡寄宿学生、非寄宿学生，以及3个民族自治县和7个民族乡的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民族班学生，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 2. 十四五期间预计补助300万名义务教育阶段学生，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提高少数民族地区教育水平，维护教育公平。
大埔县大东镇实验学校 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 省财政-初中	2.79	2.79	2.79	0.00	0.00	0.00	0.00	1. 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城乡寄宿学生、非寄宿学生，以及3个民族自治县和7个民族乡的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民族班学生，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 2. 十四五期间预计补助300万名义务教育阶段学生，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提高少数民族地区教育水平，维护教育公平。
大埔县西河镇中心小学	194.04	194.04	194.04	0.00	0.00	0.00	0.00	
大埔县西河镇中心小学 民师退养费	3.65	3.65	3.65	0.00	0.00	0.00	0.00	根据2023年财政预算文件精神, 为解决大埔中学等11间学校贺娥英、罗成策、邓机英15位退养民办、代课教师退休费, 确保全县15位民师退养教师生活有保障.
大埔县西河镇中心小学 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	2.88	2.88	2.88	0.00	0.00	0.00	0.00	根据《关于建立大埔县学前教育生均经费拨款制度的通知》（埔财教字〔2019〕5号），学生教育生均拨款人数以公办幼儿园、经县教育局审核认定普性民办幼儿园及偏远农村小学附的学前班、幼儿班实际在园人数为准。县级财政按500/年/人*30%核拨，主要用于开展学前教育教学日常费用支出，保障学前教育教学活动正常运转。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大埔县西河镇中心小学学前教育保教费	50.10	50.10	50.10	0.00	0.00	0.00	0.00	根据埔发改〔2021〕125号、埔发改〔2022〕126号文件要求收学前教育保教费,用于日常学前教育教学事务支出,保障学前教育教学活动正常运转。
大埔县西河镇中心小学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中央(大埔县)	26.50	26.50	26.50	0.00	0.00	0.00	0.00	对城乡义务教育学校(含民办学校)给予公用经费补助,提升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促进教育公平。
大埔县西河镇中心小学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省级(大埔县)	32.61	32.61	32.61	0.00	0.00	0.00	0.00	对城乡义务教育学校(含民办学校)给予公用经费补助,提升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促进教育公平。
大埔县西河镇中心小学学前生均拨款补助(大埔县)	6.92	6.92	6.92	0.00	0.00	0.00	0.00	完善学前教育普惠健康发展的体制机制,大力发展公办幼儿园,进一步提升学前教育公共服务水平,从2019年春季学期起建立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拨款制度。
大埔县西河镇中心小学2024年学前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幼儿补助资金省级资金(大埔县)	5.20	5.20	5.20	0.00	0.00	0.00	0.00	为保障学前教育家庭经济困难的幼儿能更好的学习生活,发放学前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贫困补助。
大埔县西河镇中心小学津贴一小学	55.35	55.35	55.35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完善保障山区和农村边远地区义务教育学校教师工资福利待遇的长效机制,建立促进义务教育均衡优质发展的农村教师生活补助制度,鼓励和吸引优秀人才到山区、农村边远地区长期从教、终身从教,稳定山区、农村边远地区骨干教师队伍,促进山区、农村边远地区学校教师整体素质提高。
大埔县西河镇中心小学高校毕业生到农村从教上岗退费一小学	3.60	3.60	3.60	0.00	0.00	0.00	0.00	改善粤东西北地区农村学校教师队伍整体结构,缓解农村学校补充音体美等紧缺学科和特殊教育教师的困难,提高教师队伍整体素质。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大埔县西河镇中心小学 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 省财政	2.45	2.45	2.45	0.00	0.00	0.00	0.00	1. 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城乡寄宿学生、非寄宿学生，以及3个族自治县和7个民族乡的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民族班学生，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 2. 十四五期间预计补助300万名义务教育阶段学生，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提高少数民族地区教育水平，维护教育公平。
大埔县西河镇中心小学 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公用 经费补助-小学	2.40	2.40	2.40	0.00	0.00	0.00	0.00	通过特殊教育公用经费、课本费补助，保障特殊教育学校，普通学校、儿童福利机构、残疾人托养机构附设特教班，随班就读、送教上门的残疾学生接受免费义务教育的权利。
大埔县西河镇中心小学 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 中央财政	2.38	2.38	2.38	0.00	0.00	0.00	0.00	1. 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城乡寄宿学生、非寄宿学生，以及3个族自治县和7个民族乡的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民族班学生，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 2. 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提高少数民族地区教育水平，维护教育公平。
大埔县西河镇横溪学校	72.20	72.20	72.20	0.00	0.00	0.00	0.00	
大埔县西河镇横溪学校 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	0.29	0.29	0.29	0.00	0.00	0.00	0.00	根据《关于建立大埔县学前教育生均经费拨款制度的通知》（埔财教字〔2019〕5号），学生教育生均拨款人数以公办幼儿园、经县教育局审核认定普性民办幼儿园及偏远农村小学附的学前班、幼儿班实际在园人数为准。县级财政按500/年/人*30%核拨，主要用于开展学前教育教学日常费用支出，保障学前教育教学活动正常运转。
大埔县西河镇横溪学校 学前教育保教费	3.52	3.52	3.52	0.00	0.00	0.00	0.00	根据埔发改〔2021〕125号、埔发改〔2022〕126号文件要求收学前教育保教费，用于日常学前教育教学事务支出，保障学前教育教学活动正常运转。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大埔县西河镇横溪学校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资金—小学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1. 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 2. 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步实施，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
大埔县西河镇横溪学校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资金—小学	6.27	6.27	6.27	0.00	0.00	0.00	0.00	1. 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 2. 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步实施，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
大埔县西河镇横溪学校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资金—初中	7.00	7.00	7.00	0.00	0.00	0.00	0.00	1. 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 2. 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步实施，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
大埔县西河镇横溪学校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资金—初中	8.60	8.60	8.60	0.00	0.00	0.00	0.00	1. 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 2. 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步实施，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大埔县西河镇横溪学校学前教育生均经费省补助资金	0.75	0.75	0.75	0.00	0.00	0.00	0.00	创新学前教育普惠健康发展的体制机制，大力发展公办幼儿园，进一步提升学前教育公共服务水平，从2019年春季学期起全省建立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拨款制度。
大埔县西河镇横溪学校学前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幼儿补助资金	0.70	0.70	0.70	0.00	0.00	0.00	0.00	1.推进学前教育事业健康发展，学前教育阶段资助按规定得到落实；2.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3.应助尽助，预计资助符合要求的本省3-6岁儿童数不少于228107人。
大埔县西河镇横溪学校高校毕业生到农村从教上岗退费-小学	1.60	1.60	1.60	0.00	0.00	0.00	0.00	改善粤东西北地区农村学校教师队伍整体结构，缓解农村学校补充音体美等紧缺学科和特殊教育教师的困难，提高教师队伍整体素质
大埔县西河镇横溪学校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公用经费补助-小学	1.20	1.20	1.20	0.00	0.00	0.00	0.00	通过特殊教育公用经费、课本费补助，保障特殊教育学校，普通学校、儿童福利机构、残疾人托养机构附设特教班，随班就读、送教上门的残疾学生接受免费义务教育的权利。
大埔县西河镇横溪学校公办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生均公用经费-小学	0.14	0.14	0.14	0.00	0.00	0.00	0.00	补助全省（深圳市除外）义务教寄宿制公办学校正常运转支出，预计年内全省现有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的办学条件能够达到省规定标准，为缩小我省城乡之间、校际之间的办学差距，建立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的长效机制，为我省率先基本实现教育现代化、进一步促进教育公平打下坚实的基础。
大埔县西河镇横溪学校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中央财政-小学	0.50	0.50	0.50	0.00	0.00	0.00	0.00	1.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城乡寄宿学生、非寄宿学生，以及3个民族自治县和7个民族乡的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民族班学生，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2.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提高少数民族地区教育水平，维护教育公平。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大埔县西河镇横溪学校 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 省财政-小学	0.55	0.55	0.55	0.00	0.00	0.00	0.00	1. 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城乡寄宿学生、非寄宿学生，以及3个民族自治县和7个民族乡的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民族班学生，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 2. 十四五期间预计补助300万名义务教育阶段学生，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提高少数民族地区教育水平，维护教育公平。
大埔县西河镇横溪学校 高校毕业生到农村从教上岗 退费一初中	0.80	0.80	0.80	0.00	0.00	0.00	0.00	改善粤东西北地区农村学校教师队伍整体结构，缓解农村学校补充音体美等紧缺学科和特殊教育教师的困难，提高教师队伍整体素质
大埔县西河镇横溪学校 津贴一小学	15.97	15.97	15.97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完善保障山区和农村边远地区义务教育学校教师工资福利待遇的长效机制，建立促进义务教育均衡优质发展的农村教师生活补助制度，鼓励和吸引优秀人才到山区、农村边远地区长期从教、终身从教，稳定山区、农村边远地区骨干教师队伍，促进山区、农村边远地区学校教师整体素质提高。
大埔县西河镇横溪学校 津贴一初中	14.46	14.46	14.46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完善保障山区和农村边远地区义务教育学校教师工资福利待遇的长效机制，建立促进义务教育均衡优质发展的农村教师生活补助制度，鼓励和吸引优秀人才到山区、农村边远地区长期从教、终身从教，稳定山区、农村边远地区骨干教师队伍，促进山区、农村边远地区学校教师整体素质提高。
大埔县西河镇横溪学校 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公用 经费补助-初中	0.60	0.60	0.60	0.00	0.00	0.00	0.00	通过特殊教育公用经费、课本费补助，保障特殊教育学校、普通学校、儿童福利机构、残疾人托养机构附设特教班，随班就读、送教上门的残疾学生接受免费义务教育的权利。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大埔县西河镇横溪学校 公办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生 均公用经费-初中	1.54	1.54	1.54	0.00	0.00	0.00	0.00	补助全省（深圳市除外）义务教寄宿制公办学校正常运转支出，预计年内全省现有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的办学条件能够达到省规定标准，为缩小我省城乡之间、校际之间的办学差距，建立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的长效机制，为我省率先基本实现教育现代化、进一步促进教育公平打下坚实的基础。
大埔县西河镇横溪学校 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 中央财政-初中	1.60	1.60	1.60	0.00	0.00	0.00	0.00	1. 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城乡寄宿学生、非寄宿学生，以及3个民族自治县和7个民族乡的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民族班学生，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 2. 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提高少数民族地区教育水平，维护教育公平。
大埔县西河镇横溪学校 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 省财政-初中	1.11	1.11	1.11	0.00	0.00	0.00	0.00	1. 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城乡寄宿学生、非寄宿学生，以及3个民族自治县和7个民族乡的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民族班学生，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 2. 十四五期间预计补助300万名义务教育阶段学生，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提高少数民族地区教育水平，维护教育公平。
大埔县华侨中学	299.14	299.14	299.14	0.00	0.00	0.00	0.00	
大埔县华侨中学城乡义 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资金	122.40	122.40	122.40	0.00	0.00	0.00	0.00	1. 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 2. 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布实施，加强教育脱贫工作的针对性，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大埔县华侨中学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资金	149.82	149.82	149.82	0.00	0.00	0.00	0.00	1. 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 2. 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步实施，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
大埔县华侨中学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公用经费补助-初中	4.80	4.80	4.80	0.00	0.00	0.00	0.00	通过特殊教育公用经费、课本费补助，保障特殊教育学校，普通学校、儿童福利机构、残疾人托养机构附设特教班，随班就读、送教上门的残疾学生接受免费义务教育的权利。
大埔县华侨中学公办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生均公用经费-初中	6.72	6.72	6.72	0.00	0.00	0.00	0.00	补助全省（深圳市除外）义务教寄宿制公办学校正常运转支出，预计年内全省现有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的办学条件能够达到省规定标准，为缩小我省城乡之间、校际之间的办学差距，建立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的长效机制，为我省率先基本实现教育现代化、进一步促进教育公平打下坚实的基础。
大埔县华侨中学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中央财政-初中	7.89	7.89	7.89	0.00	0.00	0.00	0.00	1. 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城乡寄宿学生、非寄宿学生，以及3个民族自治县和7个民族乡的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民族班学生，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 2. 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提高少数民族地区教育水平，维护教育公平。
大埔县华侨中学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省财政-初中	7.51	7.51	7.51	0.00	0.00	0.00	0.00	1. 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城乡寄宿学生、非寄宿学生，以及3个民族自治县和7个民族乡的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民族班学生，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 2. 十四五期间预计补助300万名义务教育阶段学生，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提高少数民族地区教育水平，维护教育公平。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大埔县湖山中学	452.41	452.41	452.41	0.00	0.00	0.00	0.00	
大埔县湖山中学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资金	108.70	108.70	108.70	0.00	0.00	0.00	0.00	1. 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 2. 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步实施，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
大埔县湖山中学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资金	132.91	132.91	132.91	0.00	0.00	0.00	0.00	1. 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 2. 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步实施，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
大埔县湖山中学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中央财政-初中	5.66	5.66	5.66	0.00	0.00	0.00	0.00	1. 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城乡寄宿学生、非寄宿学生，以及3个民族自治县和7个民族乡的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民族班学生，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 2. 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提高少数民族地区教育水平，维护教育公平。
大埔县湖山中学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省财政-初中	5.14	5.14	5.14	0.00	0.00	0.00	0.00	1. 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城乡寄宿学生、非寄宿学生，以及3个民族自治县和7个民族乡的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民族班学生，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 2. 十四五期间预计补助300万名义务教育阶段学生，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提高少数民族地区教育水平，维护教育公平。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大埔县湖山中学购置教学设备、运动场修复及新建羽毛球场	200.00	200.00	200.00	0.00	0.00	0.00	0.00	改善义务教育农村学校基本办学条件，增加城镇学校供给，提高义务教育质量。
大埔县埔北中学	80.84	80.84	80.84	0.00	0.00	0.00	0.00	
大埔县埔北中学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资金	17.40	17.40	17.40	0.00	0.00	0.00	0.00	1. 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 2. 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步实施，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
大埔县埔北中学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资金	21.41	21.41	21.41	0.00	0.00	0.00	0.00	1. 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 2. 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步实施，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
大埔县埔北中学津贴一初中	19.42	19.42	19.42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完善保障山区和农村边远地区义务教育学校教师工资福利待遇的长效机制，建立促进义务教育均衡优质发展的农村教师生活补助制度，鼓励和吸引优秀人才到山区、农村边远地区长期从教、终身从教，稳定山区、农村边远地区骨干教师队伍，促进山区、农村边远地区学校教师整体素质提高。
大埔县埔北中学高校毕业生到农村从教上岗退费一初中	4.80	4.80	4.80	0.00	0.00	0.00	0.00	改善粤东西北地区农村学校教师队伍整体结构，缓解农村学校补充音体美等紧缺学科和特殊教育教师的困难，提高教师队伍整体素质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大埔县埔北中学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公用经费补助-初中	1.20	1.20	1.20	0.00	0.00	0.00	0.00	通过特殊教育公用经费、课本费补助，保障特殊教育学校，普通学校、儿童福利机构、残疾人托养机构附设特教班，随班就读、送教上门的残疾学生接受免费义务教育的权利。
大埔县埔北中学公办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生均公用经费-初中	6.93	6.93	6.93	0.00	0.00	0.00	0.00	补助全省（深圳市除外）义务教寄宿制公办学校正常运转支出，预计年内全省现有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的办学条件能够达到省规定标准，为缩小我省城乡之间、校际之间的办学差距，建立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的长效机制，为我省率先基本实现教育现代化、进一步促进教育公平打下坚实的基础。
大埔县埔北中学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中央财政-初中	5.38	5.38	5.38	0.00	0.00	0.00	0.00	1. 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城乡寄宿学生、非寄宿学生，以及3个民族自治县和7个民族乡的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民族班学生，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 2. 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提高少数民族地区教育水平，维护教育公平。
大埔县埔北中学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省财政-初中	4.31	4.31	4.31	0.00	0.00	0.00	0.00	1. 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城乡寄宿学生、非寄宿学生，以及3个民族自治县和7个民族乡的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民族班学生，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 2. 十四五期间预计补助300万名义务教育阶段学生，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提高少数民族地区教育水平，维护教育公平。
大埔县家炳第二中学	367.55	367.55	367.55	0.00	0.00	0.00	0.0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大埔县家炳第二中学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资金	130.62	130.62	130.62	0.00	0.00	0.00	0.00	1. 根据国家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化标准化发展。2. 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步实施，加强教育脱贫工作针对性，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
大埔县家炳第二中学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资金	106.70	106.70	106.70	0.00	0.00	0.00	0.00	1. 根据国家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化标准化发展。2. 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步实施，加强教育脱贫工作针对性，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
大埔县家炳第二中学津贴	81.88	81.88	81.88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完善保障山区和农村边远地区义务教育学校教师工资福利待遇的长效机制，建立促进义务教育均衡优质发展的农村教师生活补助制度，鼓励和吸引优秀人才到山区、农村边远地区长期从教、终身从教，稳定山区、农村边远地区骨干教师队伍，促进山区、农村边远地区学校教师整体素质提高。
大埔县家炳第二中学高校毕业生到农村从教上岗退费	6.00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改善粤东西北地区农村学校教师队伍整体结构，缓解农村学校补充音体美等紧缺学科和特殊教育教师的困难，提高教师队伍整体素质
大埔县家炳第二中学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公用经费补助	4.20	4.20	4.20	0.00	0.00	0.00	0.00	通过特殊教育公用经费、课本费补助，保障特殊教育学校、普通学校、儿童福利机构、残疾人托养机构附设特教班，随班就读、送教上门的残疾学生接受免费义务教育的权利。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大埔县家炳第二中学办 公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生均 公用经费	16.28	16.28	16.28	0.00	0.00	0.00	0.00	补助全省（深圳市除外）义务教寄宿制公办学校正常运转支出，预计年内全省现有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的办学条件能够达到省规定标准，为缩小我省城乡之间、校际之间的办学差距，建立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的长效机制，为我省率先基本实现教育现代化、进一步促进教育公平打下坚实的基础。
大埔县家炳第二中学 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 中央财政	16.89	16.89	16.89	0.00	0.00	0.00	0.00	1. 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城乡寄宿学生、非寄宿学生，以及3个民族自治县和7个民族乡的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民族班学生，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 2. 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提高少数民族地区教育水平，维护教育公平。
大埔县家炳第二中学 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 省财政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1. 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城乡寄宿学生、非寄宿学生，以及3个民族自治县和7个民族乡的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民族班学生，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提高少数民族地区教育水平，维护教育公平。
大埔县古埜中学	263.22	263.22	263.22	0.00	0.00	0.00	0.00	
大埔县古埜中学城乡义 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资金	71.00	71.00	71.00	0.00	0.00	0.00	0.00	1. 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 2. 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步实施，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大埔县古埜中学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资金	86.95	86.95	86.95	0.00	0.00	0.00	0.00	1. 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 2. 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步实施，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
大埔县古埜中学高校毕业生到农村从教上岗退费	4.00	4.00	4.00	0.00	0.00	0.00	0.00	改善粤东西北地区农村学校教师队伍整体结构，缓解农村学校补充音体美等紧缺学科和特殊教育教师的困难，提高教师队伍整体素质
大埔县古埜中学公办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生均公用经费	29.44	29.44	29.44	0.00	0.00	0.00	0.00	补助全省（深圳市除外）义务教寄宿制公办学校正常运转支出，预计年内全省现有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的办学条件能够达到省规定标准，为缩小我省城乡之间、校际之间的办学差距，建立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的长效机制，为我省率先基本实现教育现代化、进一步促进教育公平打下坚实的基础。
大埔县古埜中学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中央财政	18.21	18.21	18.21	0.00	0.00	0.00	0.00	1. 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城乡寄宿学生、非寄宿学生，以及3个民族自治县和7个民族乡的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民族班学生，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 2. 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提高少数民族地区教育水平，维护教育公平。
大埔县古埜中学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省财政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1. 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城乡寄宿学生、非寄宿学生，以及3个民族自治县和7个民族乡的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民族班学生，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 2. 十四五期间预计补助300万名义务教育阶段学生，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提高少数民族地区教育水平，维护教育公平。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大埔县古垫中学津贴	48.02	48.02	48.02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完善保障山区和农村边远地区义务教育学校教师工资福利待遇的长效机制，建立促进义务教育均衡优质发展的农村教师生活补助制度，鼓励和吸引优秀人才到山区、农村边远地区长期从教、终身从教，稳定山区、农村边远地区骨干教师队伍，促进山区、农村边远地区学校教师整体素质提高。
大埔县古垫中学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公用经费补助	0.60	0.60	0.60	0.00	0.00	0.00	0.00	通过特殊教育公用经费、课本费补助，保障特殊教育学校，普通学校、儿童福利机构、残疾人托养机构附设特教班，随班就读、送教上门的残疾学生接受免费义务教育的权利。
大埔县三河中学	69.02	69.02	69.02	0.00	0.00	0.00	0.00	
大埔县三河中学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资金	16.70	16.70	16.70	0.00	0.00	0.00	0.00	1.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2.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步实施，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
大埔县三河中学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资金	20.55	20.55	20.55	0.00	0.00	0.00	0.00	1.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2.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步实施，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大埔县三河中学学校津贴-初中	19.68	19.68	19.68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完善保障山区和农村边远地区义务教育学校教师工资福利待遇的长效机制，建立促进义务教育均衡优质发展的农村教师生活补助制度，鼓励和吸引优秀人才到山区、农村边远地区长期从教、终身从教，稳定山区、农村边远地区骨干教师队伍，促进山区、农村边远地区学校教师整体素质提高。
大埔县三河中学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公用经费补助-初中	2.40	2.40	2.40	0.00	0.00	0.00	0.00	通过特殊教育公用经费、课本费补助，保障特殊教育学校，普通学校、儿童福利机构、残疾人托养机构附设特教班，随班就读、送教上门的残疾学生接受免费义务教育的权利。
大埔县三河中学公办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生均公用经费-初中	4.13	4.13	4.13	0.00	0.00	0.00	0.00	补助全省（深圳市除外）义务教寄宿制公办学校正常运转支出，预计年内全省现有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的办学条件能够达到省规定标准，为缩小我省城乡之间、校际之间的办学差距，建立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的长效机制，为我省率先基本实现教育现代化、进一步促进教育公平打下坚实的基础。
大埔县三河中学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中央财政-初中	2.88	2.88	2.88	0.00	0.00	0.00	0.00	1. 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城乡寄宿学生、非寄宿学生，以及3个民族自治县和7个民族乡的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民族班学生，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 2. 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提高少数民族地区教育水平，维护教育公平。
大埔县三河中学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省财政-初中	2.69	2.69	2.69	0.00	0.00	0.00	0.00	1. 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城乡寄宿学生、非寄宿学生，以及3个民族自治县和7个民族乡的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民族班学生，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 2. 十四五期间预计补助300万名义务教育阶段学生，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提高少数民族地区教育水平，维护教育公平。
大埔县桃源中学	112.82	112.82	112.82	0.00	0.00	0.00	0.0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大埔县桃源中学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资金	29.90	29.90	29.90	0.00	0.00	0.00	0.00	1. 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 2. 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步实施，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
大埔县桃源中学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资金	36.60	36.60	36.60	0.00	0.00	0.00	0.00	1. 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 2. 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步实施，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
大埔县桃源中学津贴	23.90	23.90	23.90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完善保障山区和农村边远地区义务教育学校教师工资福利待遇的长效机制，建立促进义务教育均衡优质发展的农村教师生活补助制度，鼓励和吸引优秀人才到山区、农村边远地区长期从教、终身从教，稳定山区、农村边远地区骨干教师队伍，促进山区、农村边远地区学校教师整体素质提高。
大埔县桃源中学高校毕业生到农村从教上岗退费	2.00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改善粤东西北地区农村学校教师队伍整体结构，缓解农村学校补充音体美等紧缺学科和特殊教育教师的困难，提高教师队伍整体素质
大埔县桃源中学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公用经费补助	3.60	3.60	3.60	0.00	0.00	0.00	0.00	通过特殊教育公用经费、课本费补助，保障特殊教育学校、普通学校、儿童福利机构、残疾人托养机构附设特教班，随班就读、送教上门的残疾学生接受免费义务教育的权利。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大埔县桃源中学公办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生均公用经费	6.44	6.44	6.44	0.00	0.00	0.00	0.00	补助全省（深圳市除外）义务教寄宿制公办学校正常运转支出，预计年内全省现有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的办学条件能够达到省规定标准，为缩小我省城乡之间、校际之间的办学差距，建立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的长效机制，为我省率先基本实现教育现代化、进一步促进教育公平打下坚实的基础。
大埔县桃源中学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中央财政	5.38	5.38	5.38	0.00	0.00	0.00	0.00	1. 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城乡寄宿学生、非寄宿学生，以及3个族自治县和7个民族乡的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民族班学生，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 2. 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提高少数民族地区教育水平，维护教育公平。
大埔县桃源中学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省财政	5.01	5.01	5.01	0.00	0.00	0.00	0.00	1. 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城乡寄宿学生、非寄宿学生，以及3个族自治县和7个民族乡的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民族班学生，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 2. 十四五期间预计补助300万名义务教育阶段学生，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提高少数民族地区教育水平，维护教育公平。
大埔县石云中学	73.46	73.46	73.46	0.00	0.00	0.00	0.00	
大埔县石云中学民师退养费	3.63	3.63	3.63	0.00	0.00	0.00	0.00	根据2023年财政预算文件精神,为解决大埔中学等11间学校贺娥英、罗成策、邓机英15位退养民办、代课教师退休费,确保全县15位民师退养教师生活有保障.
大埔县石云中学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资金	14.50	14.50	14.50	0.00	0.00	0.00	0.00	1. 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 2. 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步实施，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大埔县石云中学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资金	17.87	17.87	17.87	0.00	0.00	0.00	0.00	1. 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 2. 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步实施，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
大埔县石云中学津贴	28.00	28.00	28.00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完善保障山区和农村边远地区义务教育学校教师工资福利待遇的长效机制，建立促进义务教育均衡优质发展的农村教师生活补助制度，鼓励和吸引优秀人才到山区、农村边远地区长期从教、终身从教，稳定山区、农村边远地区骨干教师队伍，促进山区、农村边远地区学校教师整体素质提高。
大埔县石云中学高校毕业生到农村从教上岗退费	1.60	1.60	1.60	0.00	0.00	0.00	0.00	改善粤东西北地区农村学校教师队伍整体结构，缓解农村学校补充音体美等紧缺学科和特殊教育教师的困难，提高教师队伍整体素质。
大埔县石云中学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公用经费补助	1.20	1.20	1.20	0.00	0.00	0.00	0.00	通过特殊教育公用经费、课本费补助，保障特殊教育学校，普通学校、儿童福利机构、残疾人托养机构附设特教班，随班就读、送教上门的残疾学生接受免费义务教育的权利。
大埔县石云中学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生均公用经费	1.51	1.51	1.51	0.00	0.00	0.00	0.00	补助全省（深圳市除外）义务教寄宿制公办学校正常运转支出，预计年内全省现有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的办学条件能够达到省规定标准，为缩小我省城乡之间、校际之间的办学差距，建立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的长效机制，为我省率先基本实现教育现代化、进一步促进教育公平打下坚实的基础。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大埔县石云中学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中央财政	3.28	3.28	3.28	0.00	0.00	0.00	0.00	1. 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城乡寄宿学生、非寄宿学生，以及3个民族自治县和7个民族乡的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民族班学生，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 2. 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提高少数民族地区教育水平，维护教育公平。
大埔县石云中学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省财政	1.88	1.88	1.88	0.00	0.00	0.00	0.00	1. 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城乡寄宿学生、非寄宿学生，以及3个民族自治县和7个民族乡的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民族班学生，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 2. 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提高少数民族地区教育水平，维护教育公平
大埔县广德中学	140.69	140.69	140.69	0.00	0.00	0.00	0.00	
大埔县广德中学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资金	19.80	19.80	19.80	0.00	0.00	0.00	0.00	1. 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生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 2. 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步实施，加强教育脱贫工作的针对性，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
大埔县广德中学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资金	24.27	24.27	24.27	0.00	0.00	0.00	0.00	1. 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生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 2. 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步实施，加强教育脱贫工作的针对性，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
大埔县广德中学高校毕业生到农村从教上岗退费	1.60	1.60	1.60	0.00	0.00	0.00	0.00	改善粤东西北地区农村学校教师队伍整体结构，缓解农村学校补充音体美等紧缺学科和特殊教育教师的困难，提高教师队伍整体素质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大埔县广德中学津贴	28.05	28.05	28.05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完善保障山区和农村边远地区义务教育学校教师工资福利待遇的长效机制，建立促进义务教育均衡优质发展的农村教师生活补助制度，鼓励和吸引优秀人才到山区、农村边远地区长期从教、终身从教，稳定山区、农村边远地区骨干教师队伍，促进山区、农村边远地区学校教师整体素质提高。
大埔县广德中学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公用经费补助	1.20	1.20	1.20	0.00	0.00	0.00	0.00	通过特殊教育公用经费、课本费补助，保障特殊教育学校，普通学校、儿童福利机构、残疾人托养机构附设特教班，随班就读、送教上门的残疾学生接受免费义务教育的权利。
大埔县广德中学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生均公用经费	1.02	1.02	1.02	0.00	0.00	0.00	0.00	补助全省（深圳市除外）义务教寄宿制公办学校正常运转支出，预计年内全省现有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的办学条件能够达到省规定标准，为缩小我省城乡之间、校际之间的办学差距，建立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的长效机制，为我省率先基本实现教育现代化、进一步促进教育公平打下坚实的基础。
大埔县广德中学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中央财政	2.56	2.56	2.56	0.00	0.00	0.00	0.00	1. 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城乡寄宿学生、非寄宿学生，以及3个民族自治县和7个民族乡的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民族班学生，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 2. 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提高少数民族地区教育水平，维护教育公平。
大埔县广德中学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省财政	2.19	2.19	2.19	0.00	0.00	0.00	0.00	1. 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城乡寄宿学生、非寄宿学生，以及3个民族自治县和7个民族乡的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民族班学生，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 2. 十四五期间预计补助300万名义务教育阶段学生，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提高少数民族地区教育水平，维护教育公平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大埔县广德中学厨房改造、学生宿舍改造、热水工程	60.00	60.00	60.00	0.00	0.00	0.00	0.00	改善义务教育农村学校基本办学条件，增加城镇学校供给，提高义务教育质量。
大埔县西河中学	116.56	116.56	116.56	0.00	0.00	0.00	0.00	
大埔县西河中学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资金-中央	29.00	29.00	29.00	0.00	0.00	0.00	0.00	1. 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 2. 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步实施，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
大埔县西河中学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资金-省级	35.55	35.55	35.55	0.00	0.00	0.00	0.00	1. 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 2. 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步实施，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
大埔县西河中学津贴	34.46	34.46	34.46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完善保障山区和农村边远地区义务教育学校教师工资福利待遇的长效机制，建立促进义务教育均衡优质发展的农村教师生活补助制度，鼓励和吸引优秀人才到山区、农村边远地区长期从教、终身从教，稳定山区、农村边远地区骨干教师队伍，促进山区、农村边远地区学校教师整体素质提高。
大埔县西河中学高校毕业生到农村从教上岗退费	1.60	1.60	1.60	0.00	0.00	0.00	0.00	改善粤东西北地区农村学校教师队伍整体结构，缓解农村学校补充音体美等紧缺学科和特殊教育教师的困难，提高教师队伍整体素质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大埔县西河中学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公用经费补助	2.40	2.40	2.40	0.00	0.00	0.00	0.00	通过特殊教育公用经费、课本费补助，保障特殊教育学校，普通学校、儿童福利机构、残疾人托养机构附设特教班，随班就读、送教上门的残疾学生接受免费义务教育的权利。
大埔县西河中学公办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生均公用经费	4.48	4.48	4.48	0.00	0.00	0.00	0.00	补助全省（深圳市除外）义务教寄宿制公办学校正常运转支出，预计年内全省现有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的办学条件能够达到省规定标准，为缩小我省城乡之间、校际之间的办学差距，建立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的长效机制，为我省率先基本实现教育现代化、进一步促进教育公平打下坚实的基础。
大埔县西河中学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中央财政	4.29	4.29	4.29	0.00	0.00	0.00	0.00	1. 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城乡寄宿学生、非寄宿学生，以及3个民族自治县和7个民族乡的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民族班学生，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 2. 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提高少数民族地区教育水平，维护教育公平。
大埔县西河中学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省财政	4.79	4.79	4.79	0.00	0.00	0.00	0.00	1. 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城乡寄宿学生、非寄宿学生，以及3个民族自治县和7个民族乡的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民族班学生，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 2. 十四五期间预计补助300万名义务教育阶段学生，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提高少数民族地区教育水平，维护教育公平。
大埔县虎山中学	841.95	841.95	841.95	0.00	0.00	0.00	0.00	
大埔县虎山中学高中教育生均公用经费	80.52	80.52	80.52	0.00	0.00	0.00	0.00	根据《关于提高全省公办高中生均公用经费拨款标准的通知》（粤财科教〔2019〕147号），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拨款，适用于我县全日制公办普通高中，县级财政按有正式学籍的全日制普通高中一、二、三年级在校学生人数1000/年/人30%进行核拨。主要用于开展高中教育教学日常费用支出，保障高中教育教学活动正常运转。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大埔县虎山中学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资金	88.80	88.80	88.80	0.00	0.00	0.00	0.00	1. 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 2. 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步实施，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
大埔县虎山中学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资金	108.74	108.74	108.74	0.00	0.00	0.00	0.00	1. 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 2. 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步实施，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
大埔县虎山中学公办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生均公用经费	11.80	11.80	11.80	0.00	0.00	0.00	0.00	补助全省（深圳市除外）义务教育寄宿制公办学校正常运转支出，预计年内全省现有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的办学条件能够达到省规定标准，为缩小我省城乡之间、校际之间的办学差距，建立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的长效机制，为我省率先基本实现教育现代化、进一步促进教育公平打下坚实的基础。
大埔县虎山中学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中央财政	8.49	8.49	8.49	0.00	0.00	0.00	0.00	1. 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城乡寄宿学生、非寄宿学生，以及3个民族自治县和7个民族乡的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民族班学生，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 2. 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提高少数民族地区教育水平，维护教育公平。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大埔县虎山中学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省财政	6.00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1. 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城乡寄宿学生、非寄宿学生，以及3个族自治县和7个民族乡的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民族班学生，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 2. 十四五期间预计补助300万名义务教育阶段学生，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提高少数民族地区教育水平，维护教育公平。
大埔县虎山中学高中生均经费补助	182.35	182.35	182.35	0.00	0.00	0.00	0.00	一是按照“明确政府责任、加大财政投入、提高保障水平”的原则，确定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定额标准，建立公办普通高中公用经费稳定增长机制；二是省重点支持经济欠发达地区市、县（市、区）落实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制度，缩小地区间公共投入差距，不断提高高中办学经费水平。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拨款最低标准为每生每年1000元。高中阶段毛入学率达95%。
大埔县虎山中学津贴高中	230.00	230.00	230.00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推进落实中小学教师工资福利待遇政策，建立完善中小学教师工资福利长效联动保障机制，确保县域内中小学教师平均工资收入水平不低于或高于当地公务员平均工资收入水平，确保县域内农村中小学教师平均工资收入水平不低于或高于当地城镇教师平均工资收入水平。
大埔县虎山中学高中免学杂费补助资金	10.46	10.46	10.46	0.00	0.00	0.00	0.00	1. 应助尽助，预计资助高中阶段困难学生助学金学生不少于151472人，资助高中阶段困难学生免学费学生不少于34379人； 2. 让欠发达地区贫困学生都能享有公平的教育资源，让贫困家庭子女都能接受公平有质量的教育； 3. 阻断贫困代际传递，确保农村经济困难家庭稳步脱贫。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大埔县虎山中学高中助学补助资金	102.80	102.80	102.80	0.00	0.00	0.00	0.00	1. 应助尽助，预计资助高中阶段困难学生助学金学生不少于151472人，资助高中阶段困难学生免学费学生不少于34379人； 2. 让欠发达地区贫困学生都能享有公平的教育资源，让贫困家庭子女都能接受公平有质量的教育； 3. 阻断贫困代际传递，确保农村经济困难家庭稳步脱贫。
大埔县虎山中学黄广华名校长工作室经费	12.00	12.00	12.00	0.00	0.00	0.00	0.00	为推进落实《中共广东省委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实施意见》的部署要求，建立健全教师教育培训体系。
大埔县家炳第一中学	699.25	699.25	699.25	0.00	0.00	0.00	0.00	
大埔县家炳第一中学高中教育生均公用经费	32.49	32.49	32.49	0.00	0.00	0.00	0.00	根据《关于提高全省公办高中生均公用经费拨款标准的通知》（粤财科教〔2019〕147号），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拨款，适用于我县全日制公办普通高中，县级财政按有正式学籍的全日制普通高中一、二、三年级在校学生人数1000/年/人30%进行核拨。主要用于开展高中教育教学日常费用支出，保障高中教育教学活动正常运转。
大埔县家炳第一中学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资金	253.31	253.31	253.31	0.00	0.00	0.00	0.00	1. 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2. 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布实施，加强教育脱贫工作的针对性，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
大埔县家炳第一中学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资金	140.40	140.40	140.40	0.00	0.00	0.00	0.00	1. 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2. 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布实施，加强教育脱贫工作的针对性，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大埔县家炳第一中学津贴-初中	125.11	125.11	125.11	0.00	0.00	0.00	0.00	该津贴改善教师生活，有利于提高教师福利待遇。有利于缩小地区间差异，不断提高教师业务水平。
大埔县家炳第一中学高中生均经费补助	75.81	75.81	75.81	0.00	0.00	0.00	0.00	一是按照“明确政府责任、加大财政投入、提高保障水平”的原则，确定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定额标准，建立公办普通高中公用经费稳定增长机制；二是省重点支持经济欠发达地区市、县（市、区）落实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制度，缩小地区间公共投入差距，不断提高高中办学经费水平。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拨款最低标准为每生每年1000元。
大埔县家炳第一中学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公用经费补助-初中	2.40	2.40	2.40	0.00	0.00	0.00	0.00	通过特殊教育公用经费、课本费补助，保障特殊教育学校，普通学校、儿童福利机构、残疾人托养机构附设特教班，随班就读、送教上门的残疾学生接受免费义务教育的权利。预计补助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不少于400人，保障残疾学生接受免费义务教育的权利，巩固提高残疾儿童少年义务教育入学率95%以上；2. 预计补助特殊教育学习就读的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不少于20人，保障残疾学生接受免费义务教育的权利，巩固提高残疾儿童少年义务教育入学率95%以上，进一步提高残疾儿童少年义务教育水平。
大埔县家炳第一中学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中央财政-初中	9.30	9.30	9.30	0.00	0.00	0.00	0.00	落实城乡统一，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城乡寄宿学生、非寄宿学生，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 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提高教育水平，维护教育公平。
大埔县家炳第一中学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省财政-初中	6.00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落实城乡统一，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城乡寄宿学生、非寄宿学生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 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提高教育水平，维护教育公平。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大埔县家炳第一中学高中免学费补助资金	6.04	6.04	6.04	0.00	0.00	0.00	0.00	1. 应助尽助，预计资助高中阶段困难学生助学金学生不少于1800人，资助高中阶段困难学生免学费学生不少于180人； 2. 让欠发达地区贫困学生都能享有公平的教育资源，让贫困家庭子女都能接受公平有质量的教育； 3 阻断贫困代际传递，确保农村经济困难家庭稳步脱贫。
大埔县家炳第一中学高中助学金补助资金	48.40	48.40	48.40	0.00	0.00	0.00	0.00	1. 应助尽助，预计资助高中阶段困难学生助学金学生不少于1800人，资助高中阶段困难学生免学费学生不少于180人； 2. 让欠发达地区贫困学生都能享有公平的教育资源，让贫困家庭子女都能接受公平有质量的教育； 3 阻断贫困代际传递，确保农村经济困难家庭稳步脱贫。
大埔县田家炳实验中学	806.91	806.91	806.91	0.00	0.00	0.00	0.00	
大埔县田家炳实验中学高中教育生均公用经费	68.79	68.79	68.79	0.00	0.00	0.00	0.00	根据《关于提高全省公办高中生均公用经费拨款标准的通知》（粤财科教〔2019〕147号），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拨款，适用于我县全日制公办普通高中，县级财政按有正式学籍的全日制普通高中一、二、三年级在校学生人数1000/年/人30%进行核拨。主要用于开展高中教育教学日常费用支出，保障高中教育教学活动正常运转。
大埔县田家炳实验中学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资金	139.20	139.20	139.20	0.00	0.00	0.00	0.00	1. 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 2. 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步实施，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大埔县田家炳实验中学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资金	170.27	170.27	170.27	0.00	0.00	0.00	0.00	1. 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 2. 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步实施，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
大埔县田家炳实验中学津贴高中	150.00	150.00	150.00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推进落实中小学教师工资福利待遇政策，建立完善中小学教师工资福利长效联动保障机制，确保县域内中小学教师平均工资收入水平不低于或高于当地公务员平均工资收入水平，确保县域内农村中小学教师平均工资收入水平不低于或高于当地城镇教师平均工资收入水平。
大埔县田家炳实验中学高中生均经费补助	160.51	160.51	160.51	0.00	0.00	0.00	0.00	一是按照“明确政府责任、加大财政投入、提高保障水平”的原则，确定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定额标准，建立公办普通高中公用经费稳定增长机制；二是省重点支持经济欠发达地区市、县（市、区）落实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制度，缩小地区间公共投入差距，不断提高高中办学经费水平。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拨款最低标准为每生每年1000元。高中阶段毛入学率达95%。
大埔县田家炳实验中学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中央财政-初中	6.26	6.26	6.26	0.00	0.00	0.00	0.00	1. 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城乡寄宿学生、非寄宿学生，以及3个民族自治县和7个民族乡的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民族班学生，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 2. 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提高少数民族地区教育水平，维护教育公平。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大埔县田家炳实验中学 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 省财政-初中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1. 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城乡寄宿学生、非寄宿学生，以及3个民族自治县和7个民族乡的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民族班学生，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 2. 十四五期间预计补助300万名义务教育阶段学生，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提高少数民族地区教育水平，维护教育公平。
大埔县田家炳实验中学 高中免学杂费补助资金	13.04	13.04	13.04	0.00	0.00	0.00	0.00	1. 应助尽助，预计资助高中阶段困难学生助学金学生不少于151472人，资助高中阶段困难学生免学费学生不少于34379人； 2. 让欠发达地区贫困学生都能享有公平的教育资源，让贫困家庭子女都能接受公平有质量的教育； 3. 阻断贫困代际传递，确保农村经济困难家庭稳步脱贫。
大埔县田家炳实验中学 高中助学补助资金	93.84	93.84	93.84	0.00	0.00	0.00	0.00	1. 应助尽助，预计资助高中阶段困难学生助学金学生不少于151472人，资助高中阶段困难学生免学费学生不少于34379人； 2. 让欠发达地区贫困学生都能享有公平的教育资源，让贫困家庭子女都能接受公平有质量的教育； 3. 阻断贫困代际传递，确保农村经济困难家庭稳步脱贫。
大埔县进光中学	45.02	45.02	45.02	0.00	0.00	0.00	0.00	
大埔县进光中学高中教育 生均公用经费	9.27	9.27	9.27	0.00	0.00	0.00	0.00	根据《关于提高全省公办高中生均公用经费拨款标准的通知》（粤财科教〔2019〕147号），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拨款，适用于我县全日制公办普通高中，县级财政按有正式学籍的全日制普通高中一、二、三年级在校学生人数1000/年/人30%进行核拨。主要用于开展高中教育教学日常费用支出，保障高中教育教学活动正常运转。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大埔县进光中学高中生均经费补助	21.63	21.63	21.63	0.00	0.00	0.00	0.00	一是按照“明确政府责任、加大财政投入、提高保障水平”的原则，确定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定额标准，建立公办普通高中公用经费稳定增长机制；二是省重点支持经济欠发达地区市、县（市、区）落实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制度，缩小地区间公共投入差距，不断提高高中办学经费水平。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拨款最低标准为每生每年1000元。高中阶段毛入学率达95%。
大埔县进光中学高中免学杂费补助资金	2.52	2.52	2.52	0.00	0.00	0.00	0.00	1. 应助尽助，预计资助高中阶段困难学生助学金学生不少于151472人，资助高中阶段困难学生免学费学生不少于34379人； 2. 让欠发达地区贫困学生都能享有公平的教育资源，让贫困家庭子女都能接受公平有质量的教育； 3. 阻断贫困代际传递，确保农村经济困难家庭稳步脱贫。
大埔县进光中学高中助学补助资金	11.60	11.60	11.60	0.00	0.00	0.00	0.00	1. 应助尽助，预计资助高中阶段困难学生助学金学生不少于151472人，资助高中阶段困难学生免学费学生不少于34379人； 2. 让欠发达地区贫困学生都能享有公平的教育资源，让贫困家庭子女都能接受公平有质量的教育； 3. 阻断贫困代际传递，确保农村经济困难家庭稳步脱贫。
大埔县大埔中学	450.14	450.14	450.14	0.00	0.00	0.00	0.00	
大埔县大埔中学民师退养费（高中教育）	3.62	3.62	3.62	0.00	0.00	0.00	0.00	根据2023年财政预算文件精神，为解决大埔中学等11间学校贺娥英、罗成策、邓机英15位退养民办、代课教师退休费，确保全县15位民师退养教师生活有保障。
大埔县大埔中学高中教育生均公用经费	9.00	9.00	9.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关于提高全省公办高中生均公用经费拨款标准的通知》（粤财科教〔2019〕147号），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拨款，适用于我县全日制公办普通高中，县级财政按有正式学籍的全日制普通高中一、二、三年级在校学生人数1000/年/人30%进行核拨。主要用于开展高中教育教学日常费用支出，保障高中教育教学活动正常运转。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大埔县大埔中学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资金—初中教育	84.80	84.80	84.80	0.00	0.00	0.00	0.00	1.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2.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步实施，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
大埔县大埔中学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资金—初中教育	103.77	103.77	103.77	0.00	0.00	0.00	0.00	1.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2.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步实施，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
大埔县大埔中学津贴—高中	24.11	24.11	24.11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完善保障山区和农村边远地区义务教育学校教师工资福利待遇的长效机制，建立促进义务教育均衡优质发展的农村教师生活补助制度，鼓励和吸引优秀人才到山区、农村边远地区长期从教、终身从教，稳定山区、农村边远地区骨干教师队伍，促进山区、农村边远地区学校教师整体素质提高。
大埔县大埔中学津贴—初中	68.10	68.10	68.10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完善保障山区和农村边远地区义务教育学校教师工资福利待遇的长效机制，建立促进义务教育均衡优质发展的农村教师生活补助制度，鼓励和吸引优秀人才到山区、农村边远地区长期从教、终身从教，稳定山区、农村边远地区骨干教师队伍，促进山区、农村边远地区学校教师整体素质提高。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大埔县大埔中学高中生均经费补助	21.00	21.00	21.00	0.00	0.00	0.00	0.00	一是按照“明确政府责任、加大财政投入、提高保障水平”的原则，确定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定额标准，建立公办普通高中公用经费稳定增长机制；二是省重点支持经济欠发达地区市、县（市、区）落实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制度，缩小地区间公共投入差距，不断提高高中办学经费水平。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拨款最低标准为每生每年1000元。高中阶段毛入学率达95%。
大埔县大埔中学高校毕业生到农村从教上岗退费—初中	2.40	2.40	2.40	0.00	0.00	0.00	0.00	改善粤东西北地区农村学校教师队伍整体结构，缓解农村学校补充音体美等紧缺学科和特殊教育教师的困难，提高教师队伍整体素质
大埔县大埔中学高校毕业生到农村从教上岗退费—高中	2.40	2.40	2.40	0.00	0.00	0.00	0.00	改善粤东西北地区农村学校教师队伍整体结构，缓解农村学校补充音体美等紧缺学科和特殊教育教师的困难，提高教师队伍整体素质
大埔县大埔中学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公用经费补助—初中	6.00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特殊教育公用经费、课本费补助，保障特殊教育学校、普通学校、儿童福利机构、残疾人托养机构附设特教班，随班就读、送教上门的残疾学生接受免费义务教育的权利。
大埔县大埔中学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省财政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1. 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城乡寄宿学生、非寄宿学生，以及3个族自治县和7个民族乡的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民族班学生，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 2. 十四五期间预计补助300万名义务教育阶段学生，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提高少数民族地区教育水平，维护教育公平。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大埔县大埔中学公办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生均公用经费—初中	4.66	4.66	4.66	0.00	0.00	0.00	0.00	补助全省（深圳市除外）义务教寄宿制公办学校正常运转支出，预计年内全省现有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的办学条件能够达到省规定标准，为缩小我省城乡之间、校际之间的办学差距，建立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的长效机制，为我省率先基本实现教育现代化、进一步促进教育公平打下坚实的基础。
大埔县大埔中学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中央财政	7.84	7.84	7.84	0.00	0.00	0.00	0.00	1. 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城乡寄宿学生、非寄宿学生，以及3个民族自治县和7个民族乡的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民族班学生，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 2. 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提高少数民族地区教育水平，维护教育公平。
大埔县大埔中学高中免学杂费补助资金	2.25	2.25	2.25	0.00	0.00	0.00	0.00	1. 应助尽助，预计资助高中阶段困难学生助学金学生不少于151472人，资助高中阶段困难学生免学费学生不少于34379人； 2. 让欠发达地区贫困学生都能享有公平的教育资源，让贫困家庭子女都能接受公平有质量的教育； 3. 阻断贫困代际传递，确保农村经济困难家庭稳步脱贫。
大埔县大埔中学高中助学补助资金	15.20	15.20	15.20	0.00	0.00	0.00	0.00	1. 应助尽助，预计资助高中阶段困难学生助学金学生不少于151472人，资助高中阶段困难学生免学费学生不少于34379人； 2. 让欠发达地区贫困学生都能享有公平的教育资源，让贫困家庭子女都能接受公平有质量的教育； 3. 阻断贫困代际传递，确保农村经济困难家庭稳步脱贫。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大埔县大埔中学玉兰楼维修改造工程	90.00	90.00	90.00	0.00	0.00	0.00	0.00	1. 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2. 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步实施，加强教育脱贫工作的针对性，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
大埔县高陂中学	233.10	233.10	233.10	0.00	0.00	0.00	0.00	
大埔县高陂中学高中教育生均公用经费	8.97	8.97	8.97	0.00	0.00	0.00	0.00	根据《关于提高全省公办高中生均公用经费拨款标准的通知》（粤财科教〔2019〕147号），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拨款，适用于我县全日制公办普通高中，县级财政按有正式学籍的全日制普通高中一、二、三年级在校学生人数1000/年/人30%进行核拨。主要用于开展高中教育教学日常费用支出，保障高中教育教学活动正常运转。
大埔县高陂中学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资金	44.80	44.80	44.80	0.00	0.00	0.00	0.00	1. 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2. 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步实施，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
大埔县高陂中学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资金	54.85	54.85	54.85	0.00	0.00	0.00	0.00	1. 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2. 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步实施，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大埔县高陂中学津贴一初中	27.95	27.95	27.95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完善保障山区和农村边远地区义务教育学校教师工资福利待遇的长效机制，建立促进义务教育均衡优质发展的农村教师生活补助制度，鼓励和吸引优秀人才到山区、农村边远地区长期从教、终身从教，稳定山区、农村边远地区骨干教师队伍，促进山区、农村边远地区学校教师整体素质提高。
大埔县高陂中学高校毕业生到农村从教上岗退费一初中	0.80	0.80	0.80	0.00	0.00	0.00	0.00	改善粤东西北地区农村学校教师队伍整体结构，缓解农村学校补充音体美等紧缺学科和特殊教育教师的困难，提高教师队伍整体素质
大埔县高陂中学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公用经费补助-初中	5.40	5.40	5.40	0.00	0.00	0.00	0.00	通过特殊教育公用经费、课本费补助，保障特殊教育学校，普通学校、儿童福利机构、残疾人托养机构附设特教班，随班就读、送教上门的残疾学生接受免费义务教育的权利。
大埔县高陂中学公办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生均公用经费-初中	4.87	4.87	4.87	0.00	0.00	0.00	0.00	补助全省（深圳市除外）义务教寄宿制公办学校正常运转支出，预计年内全省现有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的办学条件能够达到省规定标准，为缩小我省城乡之间、校际之间的办学差距，建立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的长效机制，为我省率先基本实现教育现代化、进一步促进教育公平打下坚实的基础。
大埔县高陂中学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中央财政-初中	4.64	4.64	4.64	0.00	0.00	0.00	0.00	1. 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城乡寄宿学生、非寄宿学生，以及3个民族自治县和7个民族乡的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民族班学生，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 2. 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提高少数民族地区教育水平，维护教育公平。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大埔县高陂中学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省财政-初中	5.76	5.76	5.76	0.00	0.00	0.00	0.00	1. 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城乡寄宿学生、非寄宿学生，以及3个民族自治县和7个民族乡的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民族班学生，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 2. 十四五期间预计补助300万名义务教育阶段学生，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提高少数民族地区教育水平，维护教育公平。
大埔县高陂中学津贴一高中	35.35	35.35	35.35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完善保障山区和农村边远地区义务教育学校教师工资福利待遇的长效机制，建立促进义务教育均衡优质发展的农村教师生活补助制度，鼓励和吸引优秀人才到山区、农村边远地区长期从教、终身从教，稳定山区、农村边远地区骨干教师队伍，促进山区、农村边远地区学校教师整体素质提高。
大埔县高陂中学高校毕业生到农村从教上岗退费一高中	0.80	0.80	0.80	0.00	0.00	0.00	0.00	改善粤东西北地区农村学校教师队伍整体结构，缓解农村学校补充音体美等紧缺学科和特殊教育教师的困难，提高教师队伍整体素质
大埔县高陂中学高中生均经费补助	20.93	20.93	20.93	0.00	0.00	0.00	0.00	一是按照“明确政府责任、加大财政投入、提高保障水平”的原则，确定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定额标准，建立公办普通高中公用经费稳定增长机制；二是省重点支持经济欠发达地区市、县（市、区）落实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制度，缩小地区间公共投入差距，不断提高高中办学经费水平。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拨款最低标准为每生每年1000元。高中阶段毛入学率达95%。
大埔县高陂中学高中免学杂费补助资金	3.39	3.39	3.39	0.00	0.00	0.00	0.00	1. 应助尽助，预计资助高中阶段困难学生助学金学生不少于151472人，资助高中阶段困难学生免学费学生不少于34379人； 2. 让欠发达地区贫困学生都能享有公平的教育资源，让贫困家庭子女都能接受公平有质量的教育； 3. 阻断贫困代际传递，确保农村经济困难家庭稳步脱贫。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大埔县高陂中学高中助学补助资金	14.60	14.60	14.60	0.00	0.00	0.00	0.00	1. 应助尽助，预计资助高中阶段困难学生助学金学生不少于151472人，资助高中阶段困难学生免学费学生不少于34379人； 2. 让欠发达地区贫困学生都能享有公平的教育资源，让贫困家庭子女都能接受公平有质量的教育； 3. 阻断贫困代际传递，确保农村经济困难家庭稳步脱贫。
大埔县大麻中学	684.80	684.80	684.80	0.00	0.00	0.00	0.00	
大埔县大麻中学高中教育生均公用经费	9.24	9.24	9.24	0.00	0.00	0.00	0.00	根据《关于提高全省公办高中生均公用经费拨款标准的通知》（粤财科教〔2019〕147号），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拨款，适用于我县全日制公办普通高中，县级财政按有正式学籍的全日制普通高中一、二、三年级在校学生人数1000/年/人30%进行核拨。主要用于开展高中教育教学日常费用支出，保障高中教育教学活动正常运转。
大埔县大麻中学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资金-省级	59.05	59.05	59.05	0.00	0.00	0.00	0.00	1. 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 2. 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步实施，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
大埔县大麻中学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资金-中央	48.20	48.20	48.20	0.00	0.00	0.00	0.00	1. 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 2. 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步实施，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大埔县大麻中学津贴-中学	39.00	39.00	39.00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完善保障山区和农村边远地区义务教育学校教师工资福利待遇的长效机制，建立促进义务教育均衡优质发展的农村教师生活补助制度，鼓励和吸引优秀人才到山区、农村边远地区长期从教、终身从教，稳定山区、农村边远地区骨干教师队伍，促进山区、农村边远地区学校教师整体素质提高。
大埔县大麻中学津贴-高中	35.00	35.00	35.00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完善保障山区和农村边远地区义务教育学校教师工资福利待遇的长效机制，建立促进义务教育均衡优质发展的农村教师生活补助制度，鼓励和吸引优秀人才到山区、农村边远地区长期从教、终身从教，稳定山区、农村边远地区骨干教师队伍，促进山区、农村边远地区学校教师整体素质提高。
大埔县大麻中学高中生均经费补助	21.56	21.56	21.56	0.00	0.00	0.00	0.00	一是按照“明确政府责任、加大财政投入、提高保障水平”的原则，确定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定额标准，建立公办普通高中公用经费稳定增长机制；二是省重点支持经济欠发达地区市、县（市、区）落实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制度，缩小地区间公共投入差距，不断提高高中办学经费水平。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拨款最低标准为每生每年1000元。高中阶段毛入学率达95%。
大埔县大麻中学高校毕业生到农村从教上岗退费-高中	3.20	3.20	3.20	0.00	0.00	0.00	0.00	改善粤东西北地区农村学校教师队伍整体结构，缓解农村学校补充音体美等紧缺学科和特殊教育教师的困难，提高教师队伍整体素质
大埔县大麻中学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公用经费补助-初中	3.00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特殊教育公用经费、课本费补助，保障特殊教育学校，普通学校、儿童福利机构、残疾人托养机构附设特教班，随班就读、送教上门的残疾学生接受免费义务教育的权利。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大埔县大麻中学公办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生均公用经费-初中	3.50	3.50	3.50	0.00	0.00	0.00	0.00	补助全省（深圳市除外）义务教寄宿制公办学校正常运转支出，预计年内全省现有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的办学条件能够达到省规定标准，为缩小我省城乡之间、校际之间的办学差距，建立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的长效机制，为我省率先基本实现教育现代化、进一步促进教育公平打下坚实的基础。
大埔县大麻中学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中央财政-初中	5.26	5.26	5.26	0.00	0.00	0.00	0.00	1. 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城乡寄宿学生、非寄宿学生，以及3个民族自治县和7个民族乡的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民族班学生，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 2. 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提高少数民族地区教育水平，维护教育公平。
大埔县大麻中学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省财政-初中	4.00	4.00	4.00	0.00	0.00	0.00	0.00	1. 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城乡寄宿学生、非寄宿学生，以及3个民族自治县和7个民族乡的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民族班学生，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提高少数民族地区教育水平，维护教育公平。
大埔县大麻中学高中免学杂费补助资金	2.39	2.39	2.39	0.00	0.00	0.00	0.00	1. 应助尽助，预计资助高中阶段困难学生助学金学生不少于151472人，资助高中阶段困难学生免学费学生不少于34379人； 2. 让欠发达地区贫困学生都能享有公平的教育资源，让贫困家庭子女都能接受公平有质量的教育； 3. 阻断贫困代际传递，确保农村经济困难家庭稳步脱贫。
大埔县大麻中学高中助学金补助资金	14.40	14.40	14.40	0.00	0.00	0.00	0.00	1. 应助尽助，预计资助高中阶段困难学生助学金学生不少于151472人，资助高中阶段困难学生免学费学生不少于34379人； 2. 让欠发达地区贫困学生都能享有公平的教育资源，让贫困家庭子女都能接受公平有质量的教育； 3. 阻断贫困代际传递，确保农村经济困难家庭稳步脱贫。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大埔县大麻中学综合宿舍楼建设项目	277.00	277.00	277.00	0.00	0.00	0.00	0.00	1. 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2. 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步实施，加强教育脱贫工作的针对性，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
大埔县大麻中学综合宿舍楼建设	73.00	73.00	73.00	0.00	0.00	0.00	0.00	逐步使所有校舍满足国家规定的建设标准、重点设防类抗震设防标准和国家综合防灾要求。
大麻中学校舍维修、学生宿舍修缮及购买餐具	87.00	87.00	87.00	0.00	0.00	0.00	0.00	支持欠发达地区县域教学和生活设施等不能满足基本需求、尚未达到国家基本办学条件标准的普通高中学校校舍改扩建，扩大教育资源，优化校舍功能，消除“大班额”；补助学校配置图书和教学仪器设备以及体育运动场等附属设施建设。
大埔县百侯中学	285.36	285.36	285.36	0.00	0.00	0.00	0.00	
大埔县百侯中学高中教育生均公用经费	9.03	9.03	9.03	0.00	0.00	0.00	0.00	根据《关于提高全省公办高中生均公用经费拨款标准的通知》（粤财科教〔2019〕147号），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拨款，适用于我县全日制公办普通高中，县级财政按有正式学籍的全日制普通高中一、二、三年级在校学生人数1000/年/人30%进行核拨。主要用于开展高中教育教学日常费用支出，保障高中教育教学活动正常运转。
大埔县百侯中学学校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资金-中央	21.10	21.10	21.10	0.00	0.00	0.00	0.00	1. 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2. 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步实施，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大埔县百侯中学学校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资金-省级	25.90	25.90	25.90	0.00	0.00	0.00	0.00	1.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2.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步实施，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
大埔县百侯中学津贴一初中	34.71	34.71	34.71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完善保障山区和农村边远地区义务教育学校教师工资福利待遇的长效机制，建立促进义务教育均衡优质发展的农村教师生活补助制度，鼓励和吸引优秀人才到山区、农村边远地区长期从教、终身从教，稳定山区、农村边远地区骨干教师队伍，促进山区、农村边远地区学校教师整体素质提高。
大埔县百侯中学津贴一高中	25.59	25.59	25.59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完善保障山区和农村边远地区义务教育学校教师工资福利待遇的长效机制，建立促进义务教育均衡优质发展的农村教师生活补助制度，鼓励和吸引优秀人才到山区、农村边远地区长期从教、终身从教，稳定山区、农村边远地区骨干教师队伍，促进山区、农村边远地区学校教师整体素质提高。
大埔县百侯中学高中生均经费补助	21.07	21.07	21.07	0.00	0.00	0.00	0.00	一是按照“明确政府责任、加大财政投入、提高保障水平”的原则，确定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定额标准，建立公办普通高中公用经费稳定增长机制；二是省重点支持经济欠发达地区市、县（市、区）落实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制度，缩小地区间公共投入差距，不断提高高中办学经费水平。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拨款最低标准为每生每年1000元。高中阶段毛入学率达95%。
大埔县百侯中学高校毕业生到农村从教上岗退费一初中	3.20	3.20	3.20	0.00	0.00	0.00	0.00	改善粤东西北地区农村学校教师队伍整体结构，缓解农村学校补充音体美等紧缺学科和特殊教育教师的困难，提高教师队伍整体素质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大埔县百侯中学高校毕业生到农村从教上岗退费—高中	0.80	0.80	0.80	0.00	0.00	0.00	0.00	改善粤东西北地区农村学校教师队伍整体结构，缓解农村学校补充音体美等紧缺学科和特殊教育教师的困难，提高教师队伍整体素质
大埔县百侯中学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公用经费补助—初中	2.40	2.40	2.40	0.00	0.00	0.00	0.00	通过特殊教育公用经费、课本费补助，保障特殊教育学校，普通学校、儿童福利机构、残疾人托养机构附设特教班，随班就读、送教上门的残疾学生接受免费义务教育的权利。
大埔县百侯中学公办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生均公用经费—初中	1.72	1.72	1.72	0.00	0.00	0.00	0.00	补助全省（深圳市除外）义务教寄宿制公办学校正常运转支出，预计年内全省现有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的办学条件能够达到省规定标准，为缩小我省城乡之间、校际之间的办学差距，建立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的长效机制，为我省率先基本实现教育现代化、进一步促进教育公平打下坚实的基础。
大埔县百侯中学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中央财政—初中	2.79	2.79	2.79	0.00	0.00	0.00	0.00	1. 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城乡寄宿学生、非寄宿学生，以及3个民族自治县和7个民族乡的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民族班学生，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 2. 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提高少数民族地区教育水平，维护教育公平。
大埔县百侯中学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省财政—初中	2.51	2.51	2.51	0.00	0.00	0.00	0.00	1. 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城乡寄宿学生、非寄宿学生，以及3个民族自治县和7个民族乡的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民族班学生，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 2. 十四五期间预计补助300万名义务教育阶段学生，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提高少数民族地区教育水平，维护教育公平。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大埔县百侯中学高中免学杂费补助资金	2.75	2.75	2.75	0.00	0.00	0.00	0.00	1. 应助尽助，预计资助高中阶段困难学生助学金学生不少于151472人，资助高中阶段困难学生免学费学生不少于34379人； 2. 让欠发达地区贫困学生都能享有公平的教育资源，让贫困家庭子女都能接受公平有质量的教育； 3. 阻断贫困代际传递，确保农村经济困难家庭稳步脱贫。
大埔县百侯中学高中助学补助资金	14.80	14.80	14.80	0.00	0.00	0.00	0.00	1. 应助尽助，预计资助高中阶段困难学生助学金学生不少于151472人，资助高中阶段困难学生免学费学生不少于34379人； 2. 让欠发达地区贫困学生都能享有公平的教育资源，让贫困家庭子女都能接受公平有质量的教育； 3. 阻断贫困代际传递，确保农村经济困难家庭稳步脱贫。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大埔县百侯中学校舍修缮项目	117.00	117.00	117.00	0.00	0.00	0.00	0.00	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学前教育深化改革规范发展的若干意见》《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高义务教育质量的意见》《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强专门学校建设和专门教育工作的意见〉的通知》《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新时代推进普通高中育人方式改革的指导意见》《教育部 国家发改委 财政部关于实施新时代基础教育扩优提质行动计划的意见》《中共广东省委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推动基础教育深化改革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东省推动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的通知》《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东省“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教育行动方案（2023—2027年）的通知》等文件要求，通过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的支持，到2025年，广东特色基础教育发展新生态初步形成，德智体美劳全面培养的教育体系更加完善，学前教育实现普及普惠安全优质发展，义务教育实现持续健康协调发展，普通高中实现多样化有特色发展，基础教育质量水平全面提升，每个学生都能享有公平而有质量的教育。
大埔县田家炳高级职业学校	1,125.95	1,125.95	1,125.95	0.00	0.00	0.00	0.00	
大埔县田家炳高级职业学校2024年中职学生免学费资金	809.43	809.43	809.43	0.00	0.00	0.00	0.00	1. 中等职业教育各项国家资助按规定得到落实； 2. 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 3. 提升中职教育吸引力；
大埔县田家炳高级职业学校2024年中职学生资助资金	56.52	56.52	56.52	0.00	0.00	0.00	0.00	1. 中等职业教育各项国家资助按规定得到落实； 2. 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 3. 提升中职教育吸引力； 4. 应助尽助，预计资助中等职业教育国家助学金资助学生不少于65497人、资助中等职业教育免学费学生不少于712750人。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大埔县田家炳高级职业学校“1+X”证书制度试点中职部分奖补资金	7.00	7.00	7.00	0.00	0.00	0.00	0.00	1.推进国家“双高计划”建设工作，高职院校按照国家要求完成预定建设任务，办学水平提升，服务发展能力增强，增加优质中职学位供给。2.中职学校办学质量明显提升，专业契合产业发展，服务区域经济发展能力增强。3.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年度项目任务全部完成，基本形成职业院校教师5年不少于450学时轮训机制。
大埔县田家炳高级职业学校经济欠发达地市中职学校发展奖补资金（2024年）	253.00	253.00	253.00	0.00	0.00	0.00	0.00	1.省属职业院校集团办学奖补资金。通过资金支持，集团办学有关中职学校高质量完成校园改造升级项目，改善原中职校区办学条件。2.经济欠发达地区中职学校发展奖补资金。通过资金支持，经济欠发达地市建设40所左右对接区域重点产业、产教深度融合、特色鲜明、社会认可度高的省级高水平中职学校，调整优化布局结构，毕业生就业率和就业满意度进一步提高，服务发展能力进一步提升，职普比大体相当。
大埔县教师发展中心	125.64	125.64	125.64	0.00	0.00	0.00	0.00	
大埔县教师发展中心教学研究经费	60.00	60.00	60.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2024年文件精神为确保学校教学工作正常开展，申请教学教研经费，通过开展全县学校教学教研工作，达到提升学校教学质量。
大埔县教师发展中心民师退养费	3.64	3.64	3.64	0.00	0.00	0.00	0.00	为解决单位刘玉珍同志退养民办、代课教师退休费，确保民师退养教师生活有保障。
大埔县教育系统教师培训费	50.00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2024年部门预算文件精神为确保我县教育事业发 展，保障教育各项工作正常运转。
廖玉环工作室经费	12.00	12.00	12.00	0.00	0.00	0.00	0.00	为推进落实《中共广东省委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 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实施意见》的部署要 求，建立健全教师教育培训体系。
大埔县特殊教育学校	201.15	201.15	201.15	0.00	0.00	0.00	0.0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大埔县特殊教育学校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公用经费补助	194.28	194.28	194.28	0.00	0.00	0.00	0.00	通过特殊教育公用经费、课本费补助，保障特殊教育学校、普通学校、儿童福利机构、残疾人托养机构附设特教班，随班就读、送教上门的残疾学生接受免费义务教育的权利。
大埔县特殊教育学校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课本费补助	3.38	3.38	3.38	0.00	0.00	0.00	0.00	通过特殊教育公用经费、课本费补助，保障特殊教育学校、普通学校、儿童福利机构、残疾人托养机构附设特教班，随班就读、送教上门的残疾学生接受免费义务教育的权利。
大埔县特殊教育学校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补助-中央财政	3.49	3.49	3.49	0.00	0.00	0.00	0.00	1. 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城乡寄宿学生、非寄宿学生，以及3个民族自治县和7个民族乡的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民族班学生，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 2. 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提高少数民族地区教育水平，维护教育公平。
大埔县西岭实验学校	747.85	747.85	747.85	0.00	0.00	0.00	0.00	
大埔县西岭实验学校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资金-小学	173.90	173.90	173.90	0.00	0.00	0.00	0.00	1. 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 2. 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步实施，加强教育脱贫工作的针对性，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
大埔县西岭实验学校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资金-初中	128.70	128.70	128.70	0.00	0.00	0.00	0.00	1. 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 2. 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步实施，加强教育脱贫工作的针对性，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大埔县西岭实验学校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资金-小学	212.62	212.62	212.62	0.00	0.00	0.00	0.00	1.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2.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步实施，加强教育脱贫工作的针对性，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
大埔县西岭实验学校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资金-初中	157.48	157.48	157.48	0.00	0.00	0.00	0.00	1.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2.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步实施，加强教育脱贫工作的针对性，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
大埔县西岭实验学校津贴-小学	50.65	50.65	50.65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完善保障山区和农村边远地区义务教育学校教师工资福利待遇的长效机制，建立促进义务教育均衡优质发展的农村教师生活补助制度，鼓励和吸引优秀人才到山区、农村边远地区长期从教、终身从教，稳定山区、农村边远地区骨干教师队伍，促进山区、农村边远地区学校教师整体素质提高。
大埔县西岭实验学校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公用经费补助-小学	4.20	4.20	4.20	0.00	0.00	0.00	0.00	通过特殊教育公用经费、课本费补助，保障特殊教育学校、普通学校、儿童福利机构、残疾人托养机构附设特教班，随班就读、送教上门的残疾学生接受免费义务教育的权利。
大埔县西岭实验学校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公用经费补助-初中	3.00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特殊教育公用经费、课本费补助，保障特殊教育学校、普通学校、儿童福利机构、残疾人托养机构附设特教班，随班就读、送教上门的残疾学生接受免费义务教育的权利。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大埔县西岭实验学校 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 中央财政-小学	5.03	5.03	5.03	0.00	0.00	0.00	0.00	1. 落实城乡统一，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城乡寄宿学生、非寄宿学生，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 2. 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提高少数民族地区教育水平，维护教育公平。
大埔县西岭实验学校 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 中央财政-初中	1.69	1.69	1.69	0.00	0.00	0.00	0.00	1. 落实城乡统一，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城乡寄宿学生、非寄宿学生，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 2. 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提高少数民族地区教育水平，维护教育公平。
大埔县西岭实验学校 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 省财政-小学	6.00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1. 落实城乡统一，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城乡寄宿学生、非寄宿学生，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 2. 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提高少数民族地区教育水平，维护教育公平。
大埔县西岭实验学校 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 省财政-初中	4.58	4.58	4.58	0.00	0.00	0.00	0.00	1. 落实城乡统一，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城乡寄宿学生、非寄宿学生，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 2. 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提高少数民族地区教育水平，维护教育公平。
大埔县西岭实验幼儿园	204.70	204.70	204.70	0.00	0.00	0.00	0.00	
大埔县西岭实验幼儿园 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	8.37	8.37	8.37	0.00	0.00	0.00	0.00	根据《关于建立大埔县学前教育生均经费拨款制度的通知》（埔财教学〔2019〕5号），学生教育生均拨款人数以公办幼儿园、经县教育局审核认定普性民办幼儿园及偏远农村小学附的学前班、幼儿班实际在园人数为准。县级财政按500/年/人*30%核拨，主要用于开展学前教育教学日常费用支出，保障学前教育教学活动正常运转。
大埔县西岭实验幼儿园 学前教育保教费	171.36	171.36	171.36	0.00	0.00	0.00	0.00	根据埔发改〔2021〕125号、埔发改〔2022〕126号文件要求收学前教育保教费，用于日常学前教育教学事务支出，保障学前教育教学活动正常运转。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大埔县西岭实验幼儿园学前教育生均经费省补助资金	19.97	19.97	19.97	0.00	0.00	0.00	0.00	创新学前教育普惠健康发展的体制机制，大力发展公办幼儿园，用于开展学前教育教学日常费用支出，保障学前教育教学活动正常运转，进一步提升学前教育公共服务水平。
大埔县西岭实验幼儿园学前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幼儿补助资金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保证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幼儿基本生活需求，扩大经济困难补助覆盖范围，提高家长和幼儿的满意度、幸福感。
大埔县银江镇实验学校	521.05	521.05	521.05	0.00	0.00	0.00	0.00	
大埔县银江镇实验学校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	2.21	2.21	2.21	0.00	0.00	0.00	0.00	根据《关于建立大埔县学前教育生均经费拨款制度的通知》（埔财教字〔2019〕5号），学生教育生均拨款人数以公办幼儿园、经县教育局审核认定普性民办幼儿园及偏远农村小学附的学前班、幼儿班实际在园人数为准。县级财政按500/年/人*30%核拨，主要用于开展学前教育教学日常费用支出，保障学前教育教学活动正常运转。
大埔县银江镇实验学校学前教育保教费	36.56	36.56	36.56	0.00	0.00	0.00	0.00	根据埔发改〔2021〕125号、埔发改〔2022〕126号文件要求收学前教育保教费，用于日常学前教育教学事务支出，保障学前教育教学活动正常运转。
大埔县银江镇实验学校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资金（小学）	46.30	46.30	46.30	0.00	0.00	0.00	0.00	1.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2.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步实施，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大埔县银江镇实验学校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资金（初中）	19.90	19.90	19.90	0.00	0.00	0.00	0.00	1. 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 2. 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步实施，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
大埔县银江镇实验学校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资金（小学）	56.63	56.63	56.63	0.00	0.00	0.00	0.00	1. 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 2. 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步实施，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
大埔县银江镇实验学校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资金（初中）	24.37	24.37	24.37	0.00	0.00	0.00	0.00	1. 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 2. 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步实施，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
大埔县银江镇实验学校学前教育生均经费省补助资金	5.32	5.32	5.32	0.00	0.00	0.00	0.00	创新学前教育普惠健康发展的体制机制，大力发展公办幼儿园，进一步提升学前教育公共服务水平，从2019年春季学期起全省建立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拨款制度。
大埔县银江镇实验学校津贴-小学	73.81	73.81	73.81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完善保障山区和农村边远地区义务教育学校教师工资福利待遇的长效机制，建立促进义务教育均衡优质发展的农村教师生活补助制度，鼓励和吸引优秀人才到山区、农村边远地区长期从教、终身从教，稳定山区、农村边远地区骨干教师队伍，促进山区、农村边远地区学校教师整体素质提高。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大埔县银江镇实验学校 津贴-初中	32.91	32.91	32.91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完善保障山区和农村边远地区义务教育学校教师工资福利待遇的长效机制，建立促进义务教育均衡优质发展的农村教师生活补助制度，鼓励和吸引优秀人才到山区、农村边远地区长期从教、终身从教，稳定山区、农村边远地区骨干教师队伍，促进山区、农村边远地区学校教师整体素质提高。
大埔县银江镇实验学校 高校毕业生到农村从教上岗 退费-小学	2.40	2.40	2.40	0.00	0.00	0.00	0.00	改善粤东西北地区农村学校教师队伍整体结构，缓解农村学校补充音体美等紧缺学科和特殊教育教师的困难，提高教师队伍整体素质
大埔县银江镇实验学校 高校毕业生到农村从教上岗 退费-初中	0.80	0.80	0.80	0.00	0.00	0.00	0.00	改善粤东西北地区农村学校教师队伍整体结构，缓解农村学校补充音体美等紧缺学科和特殊教育教师的困难，提高教师队伍整体素质
大埔县银江镇实验学校 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公用 经费补助-小学	2.40	2.40	2.40	0.00	0.00	0.00	0.00	通过特殊教育公用经费、课本费补助，保障特殊教育学校，普通学校、儿童福利机构、残疾人托养机构附设特教班，随班就读、送教上门的残疾学生接受免费义务教育的权利。
大埔县银江镇实验学校 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公用 经费补助-初中	4.20	4.20	4.20	0.00	0.00	0.00	0.00	通过特殊教育公用经费、课本费补助，保障特殊教育学校，普通学校、儿童福利机构、残疾人托养机构附设特教班，随班就读、送教上门的残疾学生接受免费义务教育的权利。
大埔县银江镇实验学校 公办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生 均公用经费-小学	1.93	1.93	1.93	0.00	0.00	0.00	0.00	补助全省（深圳市除外）义务教寄宿制公办学校正常运转支出，预计年内全省现有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的办学条件能够达到省规定标准，为缩小我省城乡之间、校际之间的办学差距，建立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的长效机制，为我省率先基本实现教育现代化、进一步促进教育公平打下坚实的基础。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大埔县银江镇实验学校 公办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生 均公用经费-初中	3.61	3.61	3.61	0.00	0.00	0.00	0.00	补助全省（深圳市除外）义务教寄宿制公办学校正常运转支出，预计年内全省现有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的办学条件能够达到省规定标准，为缩小我省城乡之间、校际之间的办学差距，建立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的长效机制，为我省率先基本实现教育现代化、进一步促进教育公平打下坚实的基础。
大埔县银江镇实验学校 学前教育家庭经费困难幼儿 补助资金	3.80	3.80	3.80	0.00	0.00	0.00	0.00	1.推进学前教育事业健康发展，学前教育阶段资助按规定得到落实；2.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3.应助尽助，预计资助符合要求的本省3-6岁儿童数不少于228107人。
大埔县银江镇实验学校 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 中央补助-小学	3.88	3.88	3.88	0.00	0.00	0.00	0.00	1.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城乡寄宿学生、非寄宿学生，以及3个民族自治县和7个民族乡的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民族班学生，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2.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提高少数民族地区教育水平，维护教育公平。
大埔县银江镇实验学校 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 中央补助--初中	3.86	3.86	3.86	0.00	0.00	0.00	0.00	1.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城乡寄宿学生、非寄宿学生，以及3个民族自治县和7个民族乡的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民族班学生，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2.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提高少数民族地区教育水平，维护教育公平。
大埔县银江镇实验学校 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 省财政-小学	3.38	3.38	3.38	0.00	0.00	0.00	0.00	1.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城乡寄宿学生、非寄宿学生，以及3个民族自治县和7个民族乡的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民族班学生，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2.十四五期间预计补助300万名义务教育阶段学生，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提高少数民族地区教育水平，维护教育公平。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大埔县银江镇实验学校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省财政-初中	2.80	2.80	2.80	0.00	0.00	0.00	0.00	1. 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城乡寄宿学生、非寄宿学生，以及3个民族自治县和7个民族乡的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民族班学生，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 2. 十四五期间预计补助300万名义务教育阶段学生，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提高少数民族地区教育水平，维护教育公平。
大埔县银江镇实验学校教学楼、学生宿舍维修改造工程	190.00	190.00	190.00	0.00	0.00	0.00	0.00	改善义务教育农村学校基本办学条件，增加城镇学校供给，提高义务教育质量。
大埔县光德镇家炳实验学校	411.99	411.99	411.99	0.00	0.00	0.00	0.00	
大埔县光德镇家炳实验学校学前教育生均公经费	4.75	4.75	4.75	0.00	0.00	0.00	0.00	根据《关于建立大埔县学前教育生均经费拨款制度的通知》（埔财教学〔2019〕5号），学生教育生均拨款人数以公办幼儿园、经县教育局审核认定普性民办幼儿园及偏远农村小学附的学前班、幼儿班实际在园人数为准。县级财政按500/年/人*30%核拨，主要用于开展学前教育教学日常费用支出，保障学前教育教学活动正常运转。
大埔县光德镇家炳实验学校学前教育保教费	66.10	66.10	66.10	0.00	0.00	0.00	0.00	根据埔发改〔2021〕125号、埔发改〔2022〕126号文件要求收学前教育保教费，用于日常学前教育教学事务支出，保障学前教育教学活动正常运转。
大埔县光德镇家炳实验学校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资金-省级（中学）	30.29	30.29	30.29	0.00	0.00	0.00	0.00	1. 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 2. 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步实施，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大埔县光德镇家炳实验学校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资金-省级（小学）	69.86	69.86	69.86	0.00	0.00	0.00	0.00	1. 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 2. 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步实施，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
大埔县光德镇家炳实验学校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资金-中央（小学）	57.10	57.10	57.10	0.00	0.00	0.00	0.00	1. 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 2. 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步实施，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
大埔县光德镇家炳实验学校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资金-中央（中学）	24.70	24.70	24.70	0.00	0.00	0.00	0.00	1. 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 2. 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步实施，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
大埔县光德镇家炳实验学校学前教育生均经费省级补助资金	11.41	11.41	11.41	0.00	0.00	0.00	0.00	创新学前教育普惠健康发展的体制机制，大力发展公办幼儿园，进一步提升学前教育公共服务水平，从2019年春季学期起全省建立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拨款制度。
大埔县光德镇家炳实验学校津贴-小学	72.82	72.82	72.82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完善保障山区和农村边远地区义务教育学校教师工资福利待遇的长效机制，建立促进义务教育均衡优质发展的农村教师生活补助制度，鼓励和吸引优秀人才到山区、农村边远地区长期从教、终身从教，稳定山区、农村边远地区骨干教师队伍，促进山区、农村边远地区学校教师整体素质提高。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大埔县光德镇家炳实验学校津贴-初中	26.98	26.98	26.98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完善保障山区和农村边远地区义务教育学校教师工资福利待遇的长效机制，建立促进义务教育均衡优质发展的农村教师生活补助制度，鼓励和吸引优秀人才到山区、农村边远地区长期从教、终身从教，稳定山区、农村边远地区骨干教师队伍，促进山区、农村边远地区学校教师整体素质提高。
大埔县光德镇家炳实验学校高校毕业生到农村从教上岗退费-小学	5.60	5.60	5.60	0.00	0.00	0.00	0.00	改善粤东西北地区农村学校教师队伍整体结构，缓解农村学校补充音体美等紧缺学科和特殊教育教师的困难，提高教师队伍整体素质
大埔县光德镇家炳实验学校高校毕业生到农村从教上岗退费-初中	1.60	1.60	1.60	0.00	0.00	0.00	0.00	改善粤东西北地区农村学校教师队伍整体结构，缓解农村学校补充音体美等紧缺学科和特殊教育教师的困难，提高教师队伍整体素质
大埔县光德镇家炳实验学校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公用经费补助-小学	6.00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特殊教育公用经费、课本费补助，保障特殊教育学校，普通学校、儿童福利机构、残疾人托养机构附设特教班，随班就读、送教上门的残疾学生接受免费义务教育的权利。
大埔县光德镇家炳实验学校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公用经费补助-初中	2.40	2.40	2.40	0.00	0.00	0.00	0.00	通过特殊教育公用经费、课本费补助，保障特殊教育学校，普通学校、儿童福利机构、残疾人托养机构附设特教班，随班就读、送教上门的残疾学生接受免费义务教育的权利。
大埔县光德镇家炳实验学校公办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生均公用经费-初中	9.00	9.00	9.00	0.00	0.00	0.00	0.00	补助全省（深圳市除外）义务教寄宿制公办学校正常运转支出，预计年内全省现有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的办学条件能够达到省规定标准，为缩小我省城乡之间、校际之间的办学差距，建立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的长效机制，为我省率先基本实现教育现代化、进一步促进教育公平打下坚实的基础。
大埔县光德镇家炳实验学校学前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幼儿补助资金	7.00	7.00	7.00	0.00	0.00	0.00	0.00	1.推进学前教育事业健康发展，学前教育阶段资助按规定得到落实；2.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大埔县光德镇家炳实验学校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中央财政-小学	3.88	3.88	3.88	0.00	0.00	0.00	0.00	1. 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城乡寄宿学生、非寄宿学生，以及3个族自治县和7个民族乡的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民族班学生，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 2. 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提高少数民族地区教育水平，维护教育公平。
大埔县光德镇家炳实验学校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中央财政-初中	3.49	3.49	3.49	0.00	0.00	0.00	0.00	1. 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城乡寄宿学生、非寄宿学生，以及3个族自治县和7个民族乡的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民族班学生，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 2. 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提高少数民族地区教育水平，维护教育公平。
大埔县光德镇家炳实验学校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省财政-小学	3.88	3.88	3.88	0.00	0.00	0.00	0.00	1. 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城乡寄宿学生、非寄宿学生，以及3个族自治县和7个民族乡的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民族班学生，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 2. 十四五期间预计补助300万名义务教育阶段学生，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提高少数民族地区教育水平，维护教育公平。
大埔县光德镇家炳实验学校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省财政-初中	5.13	5.13	5.13	0.00	0.00	0.00	0.00	1. 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城乡寄宿学生、非寄宿学生，以及3个族自治县和7个民族乡的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民族班学生，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 2. 十四五期间预计补助300万名义务教育阶段学生，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提高少数民族地区教育水平，维护教育公平。

注：无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收入预算116,040.82万元，比上年增加11,430.44万元，增长10.93%，主要原因是教师增资及人员变动，经费有所增加；支出预算116,040.82万元，比上年增加11,430.44万元，增长10.93%，主要原因是教师增资及人员变动，经费有所增加。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4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78.32万元，比上年增加69.42万元，增长780.00%，主要原因是今年将上级提前下达资金纳入预算细化，各学校增了公务接待费，去年学校预算没有列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3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0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75.32万元，比上年增加69.42万元，增长1,176.61%，主要原因是今年将上级提前下达资金纳入预算细化，各学校增了公务接待费，去年学校预算没有列公务接待费。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

(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4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29.64万元,比上年减少3.36万元,下降10.18%,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财政部过紧日子的要求,缩减人员预算支出。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6,085.80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3,266.06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1,583.69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1,236.05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0月31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111,462.71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972,643.85平方米,车辆1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5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2,357.74万元,主要是办公设备、学生课桌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4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大埔县教师发展中心教学研究经费	60	根据2024年文件精神为确保学校教学工作正常开展,申请教学教研工作经费,通过开展全县学校教学教研工作,达到提升学校教学质量。
大埔县教育局文体活动经费	35	根据2024年部门预算文件精神为确保中小学校师生文体活动正常开展,申请文体活动工作经费,通过开展中小学师生文体活动,达到提升中小学师生增进身体健康。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大埔县教育局履职专项经费	60	根据2024年部门预算文件精神为确保学校安全、人事、助学、审计、统计、政务OA系统正常开展运行，申请教育履职专项经费，通过开展中小学校校园安全工作检查，确保全县学校、师生安全；开展全县学校人事工作，达到提升学校教育教学质量；开展全县学校贫困学生的资助工作，解决了贫困学生生活困难；开展全县学校政务OA系统运转，提高信息工作传达，达到提升工作效率。开展全县中小学、幼儿园财务等工作审计，达到提升中小学、幼儿园财务等工作质量；开展全县中小学、幼儿园统计工作，达到提升学校、幼儿园工作质量；开展全县义务教育学校质量评估（监测）工作，达到提升义务教育学校办学质量，达到学校均衡高质量发展。
大埔县教育局督导经费	20.00	根据2023年部门预算文件精神为确保全县中小学、幼儿园办学质量，申请督导工作经费，通过开展全县中小学、幼儿园办学督导，达到提升办学、办园质量。
大埔县教育局美丽中国支教经费	41.40	根据2023年部门预算文件精神为确保全县中小学、幼儿园办学质量，申请督导工作经费，通过开展全县中小学、幼儿园办学督导，达到提升办学、办园质量。
梅州市大埔县教育局基金会基金	200.00	根据2023年部门预算文件精神为确保我县教育事业发展，保障教育各项工作正常运转。

注：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